

股票代碼：8426

紅木集團有限公司  
**Redwood Group Ltd**

**2011 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西元 2012 年 4 月 30 日

本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se.com.tw>

##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本公司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蘇斌慶	姓名：王慧鈴
職稱：資深行政經理	職稱：稽核副理
電話：8522-3008 ext.300	電話：8522-3008 ext.301
電子郵件信箱：bensu@redwoodgroup.co	電子郵件信箱：daphnewang@redwoodgroup.co

##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 (一) 本公司名稱：

名稱：Redwood Group Ltd 紅木集團有限公司	網址：www.redwoodgroup.co
地址：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7, Cayman Islands	電話：(886)2-8522-3008
台北辦事處：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中山路一段 22 號 8 樓	電話：(886)2-8522-3008

### (二) 子公司及分公司：

名稱：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網址：www.redwood.com.sg
地址：48 Sungei Kadut Ave Singapore 729671	電話：(65)6368-0838
名稱：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電話：(607)3867-888
地址：No.1,Jalan Bukit,Kawasan Miel,81750 Seri Alam,Johor,Malaysia	
名稱：Redwood (Shanghai) Pte Ltd	電話：(86)21-6302-8866-628
地址：Blk28,Tian Lin Road No.140Xu Hui District,Room Unit No.412,Shanghai City,China	
名稱：Redwood (HK) Ltd	電話：(852)3586-1418
地址：7/F,New Hennessy Tower,263 Hennessy Road,Wan Chai, Hong Kong	
名稱：Redwood Europe Ltd	電話：(39)0245-0778-33
地址：44 Squires Lane London N3 2AT	
名稱：新加坡商紅木裝潢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電話：(886)2-8522-3008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中山路一段 22 號 8 樓	

##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 <a href="http://www.toptrade.com.tw">http://www.toptrade.com.tw</a>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李麗鳳、陳慧銘 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 2545-9988

#### 五、董事會名單

職稱	姓名	國籍	主要經歷
董事	蘇聰明	馬來西亞	● 紅木集團創辦人 ● 新加坡紅木公司創辦人 ● 馬來西亞紅木公司創辦人
董事	鄭莉梅	馬來西亞	● 紅木集團共同創辦人 ● 新加坡紅木公司共同創辦人 ● 馬來西亞紅木公司共同創辦人
董事	林福勤	新加坡	● 詩肯(股)公司創辦人 ● Hawaii Furnishing Pte Ltd 創辦人 ● 亞洲太平洋傢俱理事會副會長 ● 高雄摩天 85 傢俱展覽館會長 ● 新加坡傢俱商會會長 ● 新加坡傢俱廣場主席 ● 新加坡貿工局 2000 年零售策劃小組委員
董事	梁啟斌	新加坡	● 新加坡大華銀行執行副總裁
獨立董事	簡敏秋	中華民國	● 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 精華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 精華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 和光光學(股)公司監察人 ● 洲磊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兼任講師
獨立董事	郭進發	新加坡	● Nomura Singapore 副總 ● Seed Ventures 董事 ● Wee Poh Ltd 董事兼執行長 ● Singxpress Ltd 獨立董事 ● JP Nelson Pet Ltd 顧問 ● Japan Land Limited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羅嘉希	中華民國	● 常在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 ● 宏鑑法律事務所律師 ● 德勤法律事務所律師 ● 華達國際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六、國內指定代理人

姓名：蘇斌慶 職稱：資深行政經理  
電話：8522-3008 ext.300 電子郵件信箱：[bensu@redwoodgroup.co](mailto:bensu@redwoodgroup.co)

#### 七、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公司及集團簡介	3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2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9
肆、募資情形	30
一、資本及股份	3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3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3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4
伍、營運概況	35
一、業務內容	3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例	42
四、環保支出資訊	42
五、勞資關係	42
六、重要契約	44
陸、財務概況	4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4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5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5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2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5
一、財務狀況-----	95
二、經營結果-----	96
三、現金流量-----	9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8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98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0
捌、特別記載事項-----	10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2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5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回顧過去這一年，世界高級精品市場呈現高度成長，紅木集團在開發新客戶並維持良好的客戶關係、提升內部營運效率、與拓展海外營運據點等多項努力之下，結合每一位員工的向心力，成功創下合併營業收入及稅後淨利之歷史新高，其中 2011 年度之合併營業收入為新臺幣(以下同)14.12 億元，較 2010 年成長 22.38%，稅後淨利為 1.53 億元，亦較上一年度成長 21.03%，充分展現本集團持續成長的力道及良好的營運績效。

今年，本集團以全球高級精品產業及消費市場持續增長為目標導向，利用先進的生產設備，透過經驗豐富的優秀人才與客戶溝通設計概念，並提供客戶一站式的生產供應服務，在提升製造力策略見效及良好的財務狀況下，我們相信這將為紅木集團締造另一個精彩的表現。本集團目前外銷至歐洲、中東、美國、澳洲及亞洲等地，客戶遍及二十多個國家，在全球化精品名牌店裝潢市場佔有一席之地，未來會持續深耕於本業發展，隨著精品業者銷售地區的拓展及銷售據點的增加，並針對報酬率較高的地區將強化本集團的競爭優勢，使紅木集團能更迅速、更集中去把握商機和鎖定目標，此為精品名牌店裝潢市場之趨勢。

展望未來，致力於提升全球市場佔有率將是本集團未來不可或缺的營運目標。紅木集團大部分營業收入來自於國際市場，顯見公司已成為全球高級精品名牌裝潢的領導者。我們將繼續朝向這個方向尋找更長久和穩定的發展。此外，為了落實公司的營運目標，目前已經在台灣、中國大陸-上海、香港以及英國設立了營運據點，並且在美國設立業務發展與銷售相關部門以擴展公司的市場占有率，同時也能在這些國家以及區域提供更完善和優良的服務。

我們衷心感謝股東在 2011 年度的支持，我們有信心公司未來將會交出更出色的營運成績來回報並感謝股東。此外，我們也由衷感謝紅木集團這個大家庭裡的所有成員的用心及努力，這也是公司邁向成功的關鍵因素之一。最後，我們對本集團的未來充滿信心與期待。未來在全球經濟環境條件正常的狀況下，我們預計 2012 年的收入和盈利會有良好和穩健的增長。

### 一、100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1,412,021	100.00
營業成本	966,907	68.48
營業毛利	445,114	31.52
營業淨利	181,448	12.85
稅前淨利	182,002	12.89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因無須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1,412,021	
	營業毛利	445,114	
	稅前淨利	182,00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91	
	股東權益報酬率(%)	29.76	
	估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淨利 稅前淨利	45.36 45.50
	純益率(%)	10.84	
	每股盈餘(元)	4.38	

#### (四)研究發展狀況:

由於產業特性的關係，以致沒有具體地涉及研究或開發的產品或技術。然而，公司依然著重於質量和生產效率方面的精進，以進一步改善整個生產流程並加強專案的解決能力。另外，公司與國外的機械設備供應商合作，以我們的專業及生產所需來發展公司適用的機械設備，並改良自動化生產流程，其中兩大新設備：「自動化噴漆」和「物理氣象沉積金屬塗層」(PVD)將大大提高生產率並改善金屬完成品的品質。新設備除了在成本的降低和品質的提升上有明顯的幫助外，對環境的保護也多有效益。再者，公司目前正處於實驗自動化機械人生產技術的階段，將來透過機器人焊接技術，不但更可提高產品的品質，長期而言對成本的降低及管控上亦有相當的優勢。

### 二、101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一)經營方針

1. 專注於提供高級精品名牌高品質的產品及優良的服務
2. 進一步提升公司的解決方案能力以提供客戶更完善的“一站式”服務
3. 通過培訓發掘及發展內部人才
4. 增加新客戶和擴展現有客戶的服務範圍以提高市場佔有率

#### (二)預期市場狀況及依據

根據美國的一個市場調查報告顯示：全球精品市場在未來3年內將呈現持續成長的趨勢，相較於去年5月和10月的數據，已重新上調全球精品市場的成長預計增長從5-6%調至6-7%。除此之外，在未來3年內，亞太地區的經濟成長將達到雙位數，其中預計以中國大陸20%以上的增長率為最高；其他地區如歐洲和美國市場則預計增長4-5%；印度、中東、拉丁美洲等新興市場的增長則在6-7%之間。

####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根據專業機構對全球精品市場的成長預測，公司計畫在精品市場高度增長的區域中積極擴展業務。公司目前已經在台灣、中國(上海、香港)、英國和美國設立了營運據點，目的除服務現有的客戶外並能擴展新客戶。而且為了應付預期中擴大的服務範圍，公司計畫藉由生產流程的自動化和生產兩班制的實施來提高產量及品質。

### 三、公司未來發展策略

- (一)持續改善生產流程，同時提高生產力和生產率。
- (二)持續提升及改善員工項目管理的能力和生產技術，致力提供客戶完美無瑕的產品和工藝。
- (三)開發新客戶、拓展營運據點，以提高公司市場佔有率及現有客戶的服務範圍。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短期內因為歐債危機，確實使得全球精品市場稍受影響。但檢視本公司2011年度財務業務，相較於2010年度反呈成長之姿，主要是因為本公司的客戶均為全球性知名的精品業者，在總體經濟環境不佳時，高端的精品消費者不受影響，故知名的精品品牌業績亦不受影響。更甚者，某些品牌反而趁不景氣時大舉擴點或展店，因為在這時可用較平時更合理的租金承租更好地段的店面。因此，在客戶大舉展店的同時，也帶來公司業績成長的利基。

隨著精品名牌市場的增長，可以預期可能會吸引更多的競爭者進入這個行業。惟本公司會特別著重公司各方面的運作，進一步提高和改善產品的質量、服務素質、技術和成本控制政策，以加強競爭優勢使公司可以持續領先其他的競爭者。

目前許多知名的精品名牌業者非常關注環保的問題，特別是在歐、美國家。因此，本公司也了解到這個受關注的議題，因此已開始檢討和評估公司現有的原、物料供應商，期待公司獲利之外也能為環境保護貢獻一份心意。

董事長：蘇聰明

總經理：李聖強

會計主管：蕭愛愛

## 貳、公司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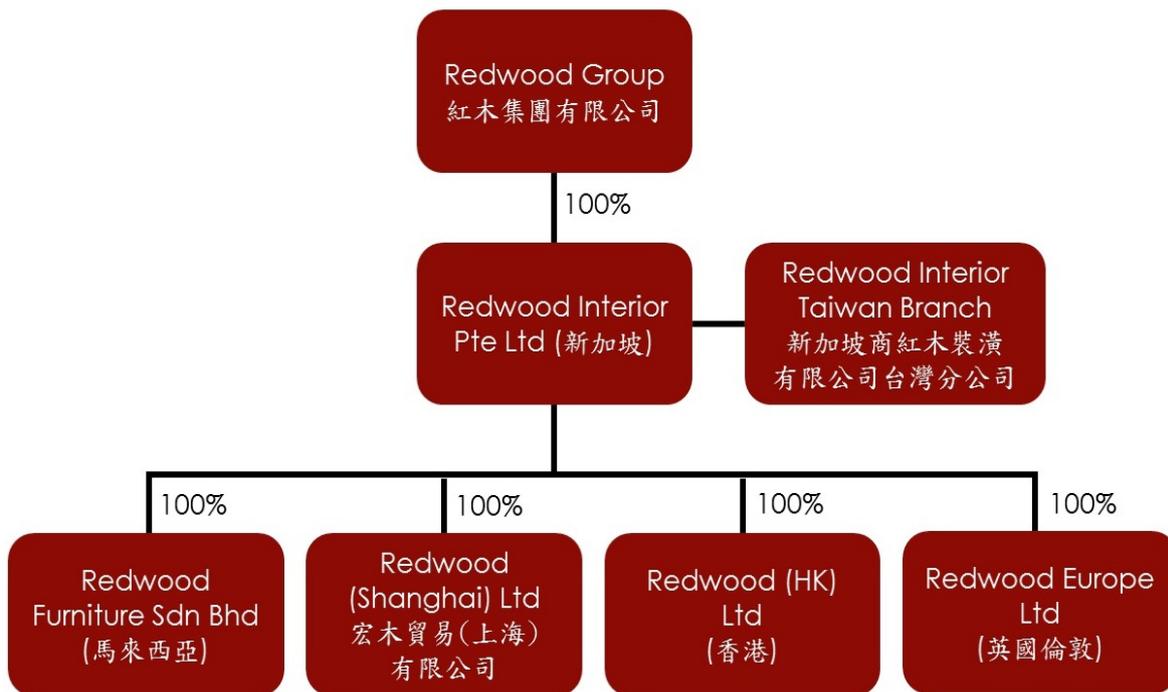
### 一、公司及集團簡介

Redwood Group Ltd 紅木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Redwood Group」，係 2010 年 8 月 20 日設立於開曼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專精於全球性高級精品名牌店之裝潢。目前業務遍及亞洲、歐美及中東地區，客戶均為全球性時尚高級精品名牌之領導者(依客戶名稱字母排列，如 Bvlgari、Cartier、Coach、Gucci、Hermes、Louis Vuitton、Michael Kors、Tiffany&Co... 等)，故產品在生產製造及品質等各方面均須符合世界級高級精品名牌之要求，本公司秉持著致力滿足客戶之需求與期望為核心經營理念。

(一) 控股公司設立日期：2010 年 8 月 20 日

(二) 集團架構

2012 年 4 月 30 日



公司名稱(簡稱)	持股比率	設立地區
Redwood Group Ltd( Redwood Group)	-	開曼群島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Interior )	100%	新加坡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Redwood Furniture )	100%	馬來西亞
Redwood (Shanghai) Ltd	100%	中國上海
Redwood (HK) Ltd	100%	香港
Redwood Europe Ltd	100%	英國倫敦
新加坡商紅木裝潢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註	台灣台北

註：分公司無持股比率

(三) 風險事項分析：請詳本年報第柒、(六)說明(第 98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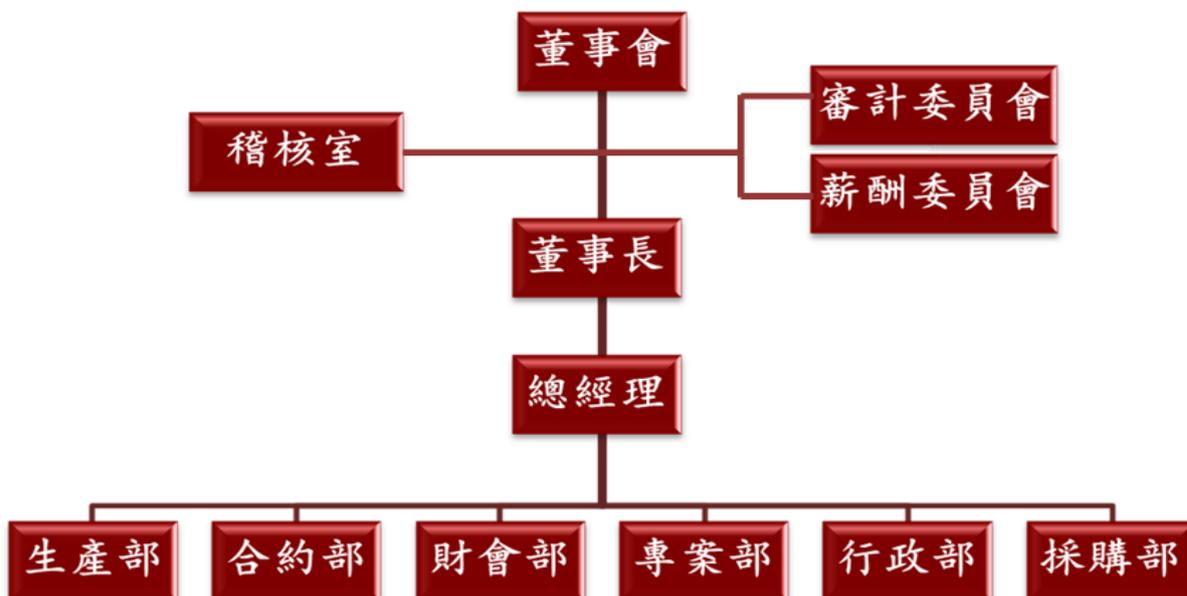
## 二、公司沿革：

1992 年	●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設立於新加坡。
1997 年	● 擴充廠房及辦公室面積達 1,124 坪(40,000 平方英尺)。
1999 年	● Redwood Furniture Sdn.Bhd.設立於馬來西亞。
2001 年	● 新加坡 DP Information Group 排名前 500 強企業。
2002 年	● 完成本集團在新加坡第一個國際精品名牌的專案裝潢工程。 ● 新加坡 DP Information Group 排名前 500 強企業。
2004 年~2007 年	● 新加坡 DP Information Group 排名前 500 強企業。
2005 年	● 正式轉型以全球高級精品名牌店之裝潢為主要業務。
2007 年	● 馬來西亞工廠擴充廠房面積達 7,026 坪(250,000 平方英尺)。
2008 年	● 新加坡 DP Information Group 排名前 500 強企業。 ● 獲得政府核可東協會員國進口稅優惠。 ● 因應產能擴充及集團組織分工調整,將主要生產及製造遷移至馬來西亞。
2009 年	● 獲得美國安全檢測實驗室 UL48 及 UL65 認證。 ● 獲得政府核可多國(澳洲、中國、印度、日本、韓國、紐西蘭)進口稅優惠。 ● 新加坡 DP Information Group 排名前 500 強企業。
2010 年	● 獲頒新加坡商業超級品牌獎。 ● 新加坡 DP Information Group 排名前 500 強企業。 ● 新加坡百大國際企業海外銷售額排名前二十名。 ● 產品銷售超過 29 個國家或地區,年營業額突破 11 億新台幣(約五千萬新加坡幣)。 ● 8 月設立 Redwood Group Ltd。 ● 12 月 Redwood Group Ltd、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及 Redwood Furniture Sdn.Bhd.分別依序進行換股。前述集團重組完成後,Redwood Group Ltd 之股本為新台幣 295,500 仟元。
2011 年	● 4 月 Redwood Group Ltd 辦理 2010 年度之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22,482 仟元。 ● 4 月 Redwood Group Ltd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42,018 仟元,盈餘轉增資及現金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360,000 仟元。 ● 本公司董事長獲頒新加坡成功企業家白金獎。 ● 5 月公司股票正式登錄興櫃交易。 ● 8 月設立新加坡商紅木裝潢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 11 月於上海設立 Redwood (Shanghai) Ltd 宏木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12 月公司股票正式掛牌上櫃,成為台灣第一檔精品概念股。 ● 12 月 Redwood Group Ltd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4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400,000 仟元。
2012	● 2 月分別於英國倫敦和香港設立 Redwood Europe Ltd 和 Redwood (HK) Ltd。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職掌業務
稽核室	協助董事會檢查、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並衡量營運之效率及成效，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作為內部控制制度修正的基礎，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運作。
生產部	專責生產、製造本集團所有客製化之產品。
合約部	主要為客戶所提之裝潢案件進行成本精算及報價，並完成相關合約之簽訂。
財會部	1. 負責資金計畫、資金調度和控制管理。 2. 建立、健全財務管理體系，對公司的日常管理、年度預算、資金運作等進行總體控制。 3. 為集團重大投資、融資、併購等經營活動提供建議和決策支援。 4. 執行會計及帳務處理作業，並提供正確與即時財務資訊。
專案部	負責執行及履行合約所規範之項目，主要為： 1. 對內掌握及監督工程之施作進度、品質。 2. 對外則為客戶與公司相關部門(如與繪圖單位溝通客戶擬設計之格局、擺式；與生產單位溝通製作原料材質及樣式等)之溝通橋樑。
行政部	1. 統籌公司董事會、股東會及總務、股務等行政管理事宜。 2. 公司統一對外發言窗口，善盡發言人職責。
採購部	負責所有營運及生產所需原物料採購，並督導存貨之控管。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 1.董事及監察人主要經(學)歷

2012年4月20日單位：仟元；股；%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蘇聰明	2010.08.20	2010.12.10	3年	50,000	100	14,784,881	36.96	13,725,119	34.31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馬來西亞培群小學</li> <li>● 紅木集團創辦人</li> <li>● 新加坡紅木公司創辦人</li> <li>● 馬來西亞紅木公司創辦人</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董事長</li> <li>● Redwood Furniture Sdn.Bhd. 董事長</li> <li>● 宏木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li> <li>● Redwood Europe Ltd 董事長</li> <li>● Redwood (HK) Ltd 董事長</li> <li>● 新加坡商紅木裝潢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董事長</li> <li>● Bagus (S) Pte Ltd 董事長</li> <li>● Bagus Food Sdn Bhd 董事長</li> <li>● DDG Glass Pte.Ltd. 董事</li> <li>● DDG Glass Mfg Sdn Bhd 董事</li> </ul>	董事	鄭莉梅	配偶
董事	鄭莉梅	2010.12.10	2010.12.10	3年	-	-	13,725,119	34.31	14,784,881	36.96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馬來西亞利民達中學</li> <li>● 紅木集團共同創辦人</li> <li>● 新加坡紅木公司共同創辦人</li> <li>● 馬來西亞紅木公司共同創辦人</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董事</li> <li>● Redwood Furniture Sdn.Bhd. 董事</li> <li>● 新加坡商紅木裝潢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董事</li> <li>● Bagus Food Sdn Bhd 董事</li> <li>● DDG Glass Pte.Ltd. 董事</li> <li>● DDG Glass Mfg Sdn Bhd 董事</li> </ul>	董事長	蘇聰明	配偶
董事	林福勤	2010.12.10	2010.12.10	3年	-	-	100,000	0.25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新加坡成教局聖約瑟黃昏中學，肄業</li> <li>● 詩肯(股)公司創辦人</li> <li>● Hawaii Furnishing Pte Ltd 創辦人</li> <li>● 亞洲太平洋傢俱理事會副會長</li> <li>● 高雄摩天85傢俱展覽館會長</li> <li>● 新加坡傢俱商會會長</li> <li>● 新加坡傢俱廣場主席</li> <li>● 新加坡貿工局2000年零售策劃小組委員</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詩肯(股)公司董事長</li> <li>● Hawaii Furnishing Pte Ltd 董事長</li> <li>● 新加坡夏威夷傢俱集團董事長</li> <li>● 日月光國際傢俱展覽館會長</li> </ul>	-	-	-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梁啟斌	2010.12.10	2010.12.10	3年	-	-	150,000	0.38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英國窩立克大學管理學及運籌學碩士</li> <li>● 英國薩里大學化學工程一級榮譽學士</li> <li>● 新加坡大華銀行執行副總裁</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詩肯(股)公司董事</li> <li>● 宏木貿易(上海)有限公司監事</li> </ul>	-	-	-
獨立董事	簡敏秋	2010.12.10	2010.12.10	3年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東吳大學會計系碩士</li> <li>● 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li> <li>● 精華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li> <li>● 精華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li> <li>● 和光光學(股)公司監察人</li> <li>● 洲磊科技(股)公司監察人</li> <li>●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兼任講師</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勤敏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主持會計師</li> <li>● 尚賀得投資(股)公司監察人</li> <li>●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兼任講師</li> <li>● 台北縣稅務代理人協會理事</li> <li>● 社團法人台灣註冊財務策劃師協會監事</li> <li>● 黑松(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li> </ul>	-	-	-
獨立董事	郭進發	2010.12.10	2010.12.10	3年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波士頓大學財務暨國際經濟學士</li> <li>● Nomura Singapore 副總</li> <li>● Seed Ventures 董事</li> <li>● Wee Poh Ltd 董事兼執行長</li> <li>● Singxpress Ltd 獨立董事</li> <li>● JP Nelson Pet Ltd 顧問</li> <li>● Japan Land Limited 獨立董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Campbelltown Investment Holdings Pte Ltd 董事</li> <li>● Campbelltown Asia Pte Ltd 董事</li> <li>● Star health Pte Ltd 董事長</li> <li>● Zion Investment Holdings 董事</li> <li>● Phoenix Investment Holdings, LLC 董事</li> <li>● Bukit Sembawang Estates Limited 獨立董事兼董事會主席</li> <li>● Global Palm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獨立董事</li> </ul>	-	-	-
獨立董事	羅嘉希	2011.03.05	2011.03.05	3年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南加大電機碩士</li> <li>● 東吳大學法律碩士</li> <li>● 常在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li> <li>● 宏鑑法律事務所律師</li> <li>● 德勤法律事務所律師</li> <li>● 華達國際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德輝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li> <li>● 德鑫聯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li> </ul>	-	-	-

註：「外國有價證券櫃檯買賣審查準則」規定，申請股票第一上櫃之外國發行人應擇一設置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本公司已於2011年4月16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故未設置監察人。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董事資料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蘇聰明			✓					✓		✓		✓	✓	-
鄭莉梅			✓					✓		✓		✓	✓	-
林福勤			✓	✓		✓	✓	✓	✓	✓	✓	✓	✓	-
梁啟斌			✓	✓		✓	✓	✓	✓	✓	✓	✓	✓	-
簡敏秋	✓	✓	✓	✓	✓	✓	✓	✓	✓	✓	✓	✓	✓	-
郭進發			✓	✓	✓	✓	✓	✓	✓	✓	✓	✓	✓	2
羅嘉希		✓	✓	✓	✓	✓	✓	✓	✓	✓	✓	✓	✓	-

●註：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012年4月20日；單位：仟元；股；%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Redwood Group 總經理	李聖強	2009.06.10	60,000	0.15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加拿大溫莎大學工商管理榮譽學士</li> <li>● 杜邦(新加坡)公司亞太業務經理</li> </ul>	●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及 Redwood Furniture Sdn.Bhd.營運部總經理	-	-	-	-
Redwood Group 財會經理	蕭愛愛	2009.03.16	50,000	0.13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馬來西亞聖威學院會計系</li> <li>● 馬來西亞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員</li> </ul>	●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及 Redwood Furniture Sdn.Bhd.財會主管	-	-	-	-
Redwood Group 資深行政經理	蘇斌慶	2010.11.15	1,000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義守大學會計學士</li> <li>● 調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li> <li>● 華南永昌證券承銷部</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Redwood Group Ltd 台北辦事處訴訟/非訟代理人</li> <li>● 宏木貿易(上海)有限公司總經理</li> <li>● 新加坡商紅木裝潢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經理人</li> </ul>	-	-	-	-
Redwood Interior 合約部資深經理	鄭荻龍	1996.04.01	30,000	0.07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澳洲皇家墨爾本理工大學建築系</li> <li>● Davis Langdon &amp; Seah Singapore Pte Ltd 合約精算師</li> </ul>	-	-	-	-	-
Redwood Interior 專案部資深經理	周志敬	1997.05.05	40,000	0.10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新加坡伍茲維爾中學</li> <li>● Soh Brothers Furniture Pte Ltd 生產部領班</li> </ul>	-	-	-	-	-
Redwood Interior 採購部經理	戴永順	2007.03.12	0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新加坡新鎮中學</li> <li>● Uni-Spring Con-Trad Ltd 採購部經理</li> </ul>	● Redwood Furniture Sdn.Bhd.採購部經理	-	-	-	-
Redwood Interior 生產部資深經理	陳永興	1998.10.01	60,000	0.15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馬來西亞保羅中學</li> <li>● American Marine Inc Sumyip Interior Renovation 生產部領班</li> </ul>	● Redwood Furniture Sdn.Bhd.生產部經理	-	-	-	-
Redwood Furniture 營運經理	蘇俐月	1996.08.01	0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馬來西亞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li> <li>● Ya Ee Embroidery Sdn Bhd 會計主管</li> </ul>	-	董事長	蘇聰明	兄妹	-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Redwood Europe Ltd 總經理	Lucio Nevi	2012.02.01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University Politecnico of Milan, Italy</li> <li>●Clements Retail Innovation 專案總監</li> </ul>	-	-	-	-	
Redwood (HK) Ltd 總經理	Barry Ng	2012.01.01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KVB College of Visual Communication, NSW Australia</li> <li>●Permasteelisa Interior Pacific 資深專案經理</li> </ul>	-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20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蘇聰明	3,900	3,900	-	-	2,670	2,670	-	-	4.29%	4.29%	-	12,588	-	594	-	-	1,958	-	-	-	-	4.29%	14.19%	-
董事	鄭莉梅																								
董事	林福勤																								
董事	梁啟斌																								
獨立董事	簡敏秋																								
獨立董事	郭進發																								
獨立董事	羅嘉希																								

註：董事林福勤、梁啟斌及獨立董事簡敏秋、郭進發於2010年12月10日選任為本公司董事，本公司於2011年1月底開始支付董事酬金；另獨立董事羅嘉希於2011年3月5日選任為本公司董事，本公司並於當月底開始支付董事酬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	林福勤、梁啟斌、簡敏秋、郭進發、羅嘉希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鄭莉梅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蘇聰明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	-	-	7 人

2. 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並未設置監察人，故不適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註)

20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 投資 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總經理	李聖強	-	2,797	-	297	-	-	-	-	629	-	-	2.43%	-	-	無

註：本公司無設置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李聖強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	1 人

####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本公司 2011 年度並無配發員工紅利之情形。

(四)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率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董事	-	14,678	-	11.61%	6,570	21,710	4.29%	14.19%
總經理	-	3,384	-	2.68%	-	3,723	-	2.43%
總計	-	18,062	-	14.29%	6,570	25,433	4.29%	16.62%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事之酬金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經理人由於身兼公司執行管理及營運之職責，其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員工紅利等，係依據本公司薪資相關制度規定辦理，並考量個人年資、經歷、經營績效及貢獻度等，評估未來風險，並參考同業水準予以發放。

(2)本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設置監察人及副總經理。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本屆董事會係於2010年12月10日股東臨時會選任6名董事成員，並於2011年3月5日股東會增選1名獨立董事，本屆董事成員共有7位，其中三位為獨立董事，本屆董事會截至本年報刊印日為止共開會13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	備註
董事長	蘇聰明	13	0	100%	註1
董事	鄭莉梅	11	1	91.67%	註1及註3
董事	林福勤	10	1	83.33%	註1及註3
董事	梁啟斌	12	0	100%	註1及註3
獨立董事	簡敏秋	12	0	100%	註1及註3
獨立董事	郭進發	11	1	91.67%	註1及註3
獨立董事	羅嘉希	10	0	100%	註2及註3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在加強董事會職能方面，本公司業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其後董事會之運作皆依循辦理。此外，本公司選任獨立董事三席，並成立審計委員會，以提昇公司治理。

（二）在提昇資訊透明度方面，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設置專責人員負責處理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等相關事宜。

註1：2010年12月10日召開單一董事(蘇聰明)之董事會，並於同日下午召開股東臨時會選出鄭莉梅、林福勤、梁啟斌、簡敏秋、郭進發等五位董事；全體董事(除董事林福勤缺席外)於2010年12月30日召開第一屆第二次董事會。

註2：2011年3月3日第三次董事會提名羅嘉希為獨立董事候選人，並於2011年3月5日股東會通過。

註3：鄭莉梅、林福勤、梁啟斌、簡敏秋、郭進發等五位董事應出席次數為12次；羅嘉希獨立董事應出席次數為10次。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係於2011年4月11日由董事會提請設立，經2011年4月16日第二次股東臨時會通過，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共有3名成員，由獨立董事組成，本屆審計委員會截至本年報刊印日為止共開會7次，審計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主席	簡敏秋	7	0	100%	
委員	郭進發	7	0	100%	
委員	羅嘉希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稽核主管定期提供獨立董事有關公司之稽核報告，並透過審計委員會報告最新的稽核情形，獨立董事若對公司相關之內控作業有疑問，可立即與相關單位主管溝通並進行檢討改進。

（二）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將視實際需要，委請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列席審計委員會報告查核結果。

(三)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2011年8月24日之董事會決議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並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織規程及委員名單，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共有3名成員，由2位獨立董事及1位董事組成，主要職責為審議本公司董事及高階經理人之薪資或報酬，以提供董事會決議之建議。本屆薪酬委員會截至本年報刊印日為止共開會4次，薪酬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主席	郭進發	4	0	100%	
委員	簡敏秋	4	0	100%	
委員	梁啟斌	4	0	100%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一)本公司在台已委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務事宜，並設有發言人電子信箱及電話專線，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隨時處理。</p> <p>(二)本公司於每月股權異動申報或股票停止過戶日時，定期追蹤瞭解。</p> <p>(三)依本集團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規定辦理。</p>	<p>(一)尚無重大差異</p> <p>(二)尚無重大差異</p> <p>(三)尚無重大差異</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本公司章程規定設置獨立董事不少於3席，本公司已於2010年12月選任2席獨立董事，並於2011年3月增選1席獨立董事。</p> <p>(二)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將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p>	<p>(一)尚無重大差異</p> <p>(二)尚無重大差異</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在中華民國境內設有訴訟/非訟代理人協助投資者及其他利害關係人詢問公司營運狀況或相關權利問題，利害關係人如有需求亦得隨時以電話、書信、傳真及電子郵件等方式與本集團聯絡。</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四、資訊公開</p> <p>(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本公司已設有中、英文網站揭露相關資訊，及依相關規定申報或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二)本公司於中華民國境內設有訴訟、非訟代理人，由其負責相關資訊之蒐集及公司重大事項之揭露，或定期、不定期舉辦法人說明會，以提升公司資訊之透明度。</p>	<p>(一)尚無重大差異</p> <p>(二)尚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設有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請參閱本年報「公司治理」說明(第15頁)。</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係為外國企業，並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如上所述，本公司實質上已依據公司治理精神運作及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範，未來將透過修訂相關管理辦法、加強資訊透明度與強化董事會職能等措施，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本公司目前選任之獨立董事，均為財務或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之專業人士，董事會開會時，獨立董事均能出(列)席陳述意見，並隨時掌握公司之營運狀況。</p> <p>(二)員工權益及雇員關懷：本集團有關勞資關係均依相關法令執行，實施情形良好。</p> <p>(三)供應商關係：注重採購價格之合理性，採購人員經與多家供應商詢價、比價、議價後，對單價、規格、付款條件、交期、產品及服務品質或其他資料等充分比較後決定之；本集團並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協同合作、互信互利、共同追求永續雙贏成長。</p> <p>(四)利害關係人權利：本集團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p> <p>(五)保護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針對客戶抱怨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以促進公司與客戶間之互動效果，並定期於公司內部會議中檢討改進。</p> <p>(六)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已依規定參加公司治理相關課程。</p> <p>(七)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p> <p>(八)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集團業已依法制定各種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管理規章，並依制度及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p>	
	<p>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及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本公司目前並未有委託其他專業機構所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p>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本公司尚無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惟實質上已依據企業社會責任之精神運作及執行相關規範</p> <p>(二)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惟將透過董事會之運作落實推動企業社會責任。</p> <p>(三)本公司常利用各項集會宣導企業倫理觀念，未來將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以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本公司基於珍惜資源，持續推動對節約能源，如廢棄物分類回收、紙張減量等措施，以達到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目的；且內部規定，在溫度未達一定高溫前，減量使用冷氣，並提倡隨手關燈，以達到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政策。</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p> <p>(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四)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五)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一)本公司依據各子公司所在地國之勞工法令規定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將相關員工權益訂定於員工手冊並據以執行。另為獎勵員工之辛勞，設有其他的福利措施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提供員工團體保險或健康保險。</li> <li>2.定期或不定期舉辦員工團體活動等。</li> <li>3.依工作需要實施內、外訓等各項訓練課程，加強員工專業技能。</li> <li>4.具備完善之工作環境及休憩場所，且在馬來西亞廠區另設置員工宿舍及醫療室等設施。</li> </ol> <p>(二)本公司依據各子公司所在地國之勞工安全相關法令規定，以確保廠區工作環境安全，另為員工承保團體保險或健康保險，加強員工安全與健康之保障。</p> <p>(三)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基於專業服務的理念，提供有</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效之客訴處理程序。 (四)本公司未來將邀請上下游供應鏈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五)本公司未來將不定時參與社會公益，且於社會發生緊急危難時，鼓勵公司員工發揮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的精神，共同加入捐款賑災之行列，以回饋社會。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本公司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履行社會責任之資訊。 (二)本公司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之推動，但目前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為外國公司，並無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將持續依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執行之。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本公司將秉持企業對社會責任之精神，積極從事上述社會責任活動，並鼓勵員工發揮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的精神，響應賑災，回饋社會。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本公司經營以誠信為本，管理上要求董事及經理人應為表率，以建立誠信、敦實的企業文化，且亦持續推動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 (五)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為健全公司良好治理制度，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如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如有需要，請洽本公司索取。
- (六)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七)內控制度執行狀況

1. 內控聲明書

Redwood Group Ltd 紅木集團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1 年 3 月 20 日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1年3月2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Redwood Group Ltd 紅木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蘇聰明

總經理：李聖強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 Redwood Group Ltd 及其重要子公司(Redwood Interior Ptd Ltd 及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 Redwood Group Ltd 及其重要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Redwood Group Ltd 及其重要子公司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Redwood Group Ltd 及其重要子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Redwood Group Ltd 及其重要子公司(Redwood Interior Ptd Ltd 及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業已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有關法令規定，針對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之管理、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管理、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訂定相關作業程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麗鳳

會計師 陳慧銘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本公司尚無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之情形，故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議案彙總表**

時間	名稱	重要決議
2011.01.11	2011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1.公司名稱由「朱木集團有限公司」更名為「紅木集團有限公司」。
2011.03.05	2011 年股東常會	1.盈餘轉增資案。 2.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3.修訂內部治理政策案。 4.修訂公司章程案。 5.選任獨立董事案。 6.解除獨立董事競業禁止案。 7.設立審計委員會案。 8.通過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9.股東放棄優先認股案。
2011.04.16	2011 年第二次股東臨時會	1.公司章程修訂案。 2.初次上櫃前之現金增資及發行新股案。 3.設立審計委員會案。 4.通過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2011.08.24	2011 年第三次股東臨時會	1.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2.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3.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4.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案。 5.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6.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董事會議案彙總表**

時間	名稱	重要決議
2011.03.03	第一屆第三次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承認 20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案。</li> <li>2. 盈餘轉增資案。</li> <li>3.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li> <li>4. 股東轉讓股份案。</li> <li>5. 修訂內部治理政策案。</li> <li>6. 委任內部稽核人員案。</li> <li>7. 稽核報告及稽核人員管理案。</li> <li>8. 內部稽核計畫案。</li> <li>9. 2011 年度預算案。</li> <li>10. 董事報酬案。</li> <li>11. 修訂公司章程案。</li> <li>12. 選舉獨立董事案。</li> <li>13. 擬解除獨立董事競業禁止案。</li> <li>14. 設立審計委員會案。</li> <li>15. 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li> <li>16. 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股案。</li> <li>17. 申請興櫃股票買賣出具承諾書案。</li> <li>18. 擬辦理股票全面無實體發行，並授權董事長處理相關事宜。</li> <li>19. 追認子、孫公司資金貸與案。</li> <li>20. 召開 2011 年股東常會案。</li> </ol>
2011.04.11	第一屆第四次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Redwood Group Ltd 法人代表指派案。</li> <li>2. 內控制度聲明書案。</li> <li>3. 子、孫公司核決權限表修訂案。</li> <li>4. 召開 2011 年股東臨時會案。</li> </ol>
2011.07.04	第一屆第五次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為配合上櫃掛牌後之營運所需，擬提高公司額定資本額。</li> <li>2. 為配合本公司股票初次上櫃，依規定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li> <li>3. 為配合本公司上櫃掛牌，擬與主辦推薦證券商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過額配售協議書案。</li> <li>4. 制訂本公司「固定資產循環」之各項作業案。</li> <li>5. 修訂本公司、子公司及孫公司之「核決權限表」。</li> <li>6. 修訂本公司「2011 年度稽核計劃」案。</li> <li>7.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li> <li>8. 修訂本公司、子公司及孫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li> <li>9. 修訂本公司、子公司及孫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li> <li>10. 修訂本公司、子公司及孫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li> <li>11. 修訂本公司、子公司及孫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li> <li>12. 民國 100 年第三次股東臨時會召集日期、時間、地點，暨股東會議程。</li> </ol>

時間	名稱	重要決議
2011.08.24	第一屆第六次董事會	1. 本公司民國一百年上半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案。 2. 子公司(Redwood Interior)資金貸與之授權案。 3. 修正子公司及孫公司「生產循環」、「資訊循環」、及「採購循環」之部份作業條文案。 4. 修正本公司「固定資產循環」之「固定資產取得作業流程圖」(附圖700-A)案。 5. 設立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案。 6. 制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7. 本公司採用 IFRS 之因應計畫暨執行進度報告。 8. 變更本公司開曼註冊地址及指定開曼群島境外之備置股東名冊處所案。
2011.11.15	第一屆第七次董事會	1. 本公司民國 100 年上櫃前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辦法案。
2011.12.06	第一屆第八次董事會	1. 本公司民國 100 年上櫃前現金增資承銷價格及增資基準日案。
2011.12.13	第一屆第九次董事會	1.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 2012 年度預算案。 2.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 20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3. 修訂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4. 制訂本公司「零用金管理辦法」案。 5. 制訂子公司及孫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辦法」案。 6. 轉投資子、孫公司計畫案。
2012.01.17	第一屆第十次董事會	1. 本集團「績效考核辦法」、「績效獎金發放辦法」及「年終獎金發放辦法」等案。 2.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民國 101 年度(2012)內部稽核計畫之修訂案。 3. 子公司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新增轉投資計畫案。
2012.03.20	第一屆第十一次董事會	1. 本公司 20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2. 本公司 20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本公司 2011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分配案。 4. 本公司 2011 年度董事酬勞給付辦法案。 5. 本公司 2012 年度董事報酬案。 6.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7.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8. 增(修)訂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9. 增(修)訂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內控制度相關辦法案。 10. 出具本公司 20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1. 召開本公司 2012 年(民國 101 年)股東常會案。
2012.03.22	第一屆第十二次董事會	1.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2012.04.27	第一屆第十三次董事會	1.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2. 孫公司(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內控循環修訂案。

註：各項承認及討論事項均獲出席董事同意及決議通過，另並無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2012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管	吳財生	2011.03.01	2011.12.31	稽核主管吳財生先生，因個人生涯規劃之因素辭職。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鳳	陳慧銘	2011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揭露：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2011 年度		2012 年 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蘇聰明	(5,915,119)	-	-	-
董事	鄭莉梅	4,875,119	-	-	-
董事	梁啟斌	150,000	-	-	-
董事	林福勤	100,000	-	-	-
獨立董事	簡敏秋	-	-	-	-
獨立董事	郭進發	-	-	-	-
獨立董事	羅嘉希	-	-	-	-
總經理	李聖強	60,000	-	-	-
財會經理	蕭愛愛	60,000	-	(10,000)	-
行政經理	蘇斌慶	21,000	-	(20,000)	-

(二)股權移轉資訊

姓 名	股權移轉原因 (註)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蘇聰明	處分	2011.04.11	林福勤	董事	100,000	40.00
蘇聰明	處分	2011.04.12	梁啟斌	董事	150,000	40.00
蘇聰明	處分	2011.04.15	蘇斌慶	行政經理	10,000	40.00
蘇聰明	處分	2011.04.15	戴永順	採購部經理	10,000	40.00
蘇聰明	處分	2011.04.16	李聖強	總經理	60,000	40.00
蘇聰明	處分	2011.04.16	鄭荻龍	合約部資深經理	50,000	40.00
蘇聰明	處分	2011.04.16	陳永興	生產部資深經理	50,000	40.00
蘇聰明	處分(贈與)	2011.04.16	鄭麗蓉	董事鄭莉梅二等親	500,000	0.00
蘇聰明	處分	2011.04.17	蕭愛愛	財會經理	60,000	40.00
蘇聰明	處分	2011.04.17	周志敬	專案部資深經理	50,000	40.00
蘇聰明	處分(贈與)	2011.04.17	蘇俐月	董事長蘇聰明二等親	500,000	0.00
蘇聰明	處分(贈與)	2011.04.17	蘇莉茱	董事長蘇聰明二等親	500,000	0.00
蘇聰明	處分(贈與)	2011.04.17	蘇俐方	董事長蘇聰明二等親	500,000	0.00

註：係填列取得或處分(含贈與)。

(三)股權質押資訊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並無股權質押之情事。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2012年4月20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蘇聰明	14,784,881	36.96	13,725,119	34.31	-	-	鄭莉梅	配偶	
鄭莉梅	13,725,119	34.31	14,784,881	36.96	-	-	蘇聰明	配偶	
華榮電線電纜	2,000,000	5.00	-	-	-	-	-	-	
大華證券(股)公司	1,245,681	3.11	-	-	-	-	-	-	
蘇俐方	520,000	1.30	-	-	-	-	蘇聰明	兄妹	
匯豐銀行託管金英證券私人有限公司專戶	508,000	1.27	-	-	-	-	-	-	
鄭麗蓉	500,000	1.25	-	-	-	-	鄭莉梅	姊妹	
英屬蓋曼群島商二十世紀基金公司	500,000	1.25	-	-	-	-	-	-	
Mukesh Jethanand	496,000	1.24	-	-	-	-	-	-	
林永車	213,000	0.53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2011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10,150,688	100.00	-	-	10,150,688	100.00
Redwood Furniture SDN.BHD.	5,289,400	100.00	-	-	5,289,400	100.00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2012年4月20日；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2010.08	10	150,000	1,500,000	50,000	500,000	設立	無	-
2010.12	10	50,000,000	500,000,000	29,550,000	295,500,000	本公司發行 新股分別與 Redwood Interior 及 Redwood Furniture 之 股東進行換 股	無	-
2011.04	10	50,000,000	500,000,000	31,798,200	317,982,000	盈餘轉增資	無	-
2011.04	10	50,000,000	500,000,000	36,000,000	36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
2011.12	10	80,000,000	80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註：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 年 11 月 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54460 號函核准申報生效。

2012年4月20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40,000,000	40,000,000	80,000,000	註

#### (二)股東結構

2012年4月20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 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	-	8	876	44	928
持有股數	-	-	3,412,681	3,374,319	33,213,000	40,000,000
持股比例	-	-	8.53%	8.44%	83.03%	100.00%

註：本公司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陸資持有股份之情形。

## (三)股權分散情形

2012年4月20日

持股比例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8	1,319	-
1,000 至 5,000	759	1,184,000	2.96
5,001 至 10,000	58	494,000	1.24
10,001 至 15,000	12	161,000	0.40
15,001 至 20,000	16	309,000	0.77
20,001 至 30,000	13	354,000	0.89
30,001 至 40,000	6	225,000	0.56
40,001 至 50,000	14	689,000	1.72
50,001 至 100,000	17	1,314,000	3.29
100,001 至 200,000	4	566,000	1.42
200,001 至 400,000	2	423,000	1.06
400,001 至 600,000	5	2,524,000	6.31
600,001 至 800,000	-	-	-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 以上	4	31,755,681	79.38
合 計	928	40,000,000	100.00

## (四)主要股東名單

2012年4月20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蘇聰明		14,784,881	36.96%
鄭莉梅		13,725,119	34.31%
華榮電線電纜		2,000,000	5.00%
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245,681	3.11%
蘇俐方		520,000	1.30%
匯豐銀行託管金英證券私人有限公司專戶		508,000	1.27%
鄭麗蓉		500,000	1.25%
英屬蓋曼群島商二十世紀基金公司		500,000	1.25%
Mukesh Jethanand		496,000	1.24%
林永車		213,000	0.53%
合計		34,492,681	86.2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元

項 目	年 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註 7)
	每股市價	最 高		未上市櫃
最 低			未上市櫃	34.90
平 均			未上市櫃	42.82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0.76	17.76
	分 配 後		10.00	(註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1,798	34,964
	每股盈餘(註2)	調整前	4.28	4.38
		調整後	3.98	(註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74	(註1)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註1)
		資本公積配股	-	(註1)
	累積未付股利(註3)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4)		未上市櫃	9.78
	本利比(註5)		未上市櫃	(註1)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6)		未上市櫃	(註1)

資料來源：2010 及 20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

註 1：2011 年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 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3：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7：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2011 年 12 月 13 日上櫃掛牌，每股價格為上櫃掛牌至年底之情況。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屬精品裝潢業，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業務擴充追求穩定成長階段，考量公司整體發展、財務規劃、資金需求及產業景氣及前景等相關因素，並確保維護股東權益，本公司未來股利之發放應採取保守穩健之股利發放政策。於不違反開曼公司法、本章程第 12.4(a)條及本章程規定，且除任一股份所附之權利另有規定外，公司得依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股東常會普通決議通過之盈餘分派議案分派盈餘。如有盈餘，於擬訂該盈餘分派議案時，董事會應就每會計年度提撥盈餘作為：(i)支付相關會計年度之稅捐；(ii)彌補歷年虧損；(iii)主管機關依公開發行公司規則要求提撥之特別盈餘公積。在不違反開曼公司法之情形下，於合併歷年累積未分配盈餘，且由董事會依本章程第 34.5 條規定，於每會計年度為發展目的而提撥適宜之特定數額作為準備金後，剩餘數額經股東同意後依下列次序及方式分派之：

(1)員工紅利不低於 0.2%；

(2)董事酬勞不高於 5%；且

(3)股東股利不低於 50%，且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股東股利及員工紅利之分配依董事會決定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或現金搭配股票方式分配。董事會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現金股利之發放比例。員工紅利以股票方式分配時，符

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得受股票紅利之分配。公司就未分派之股息及紅利概不支付利息。

##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 2011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2012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如下，尚待 2012 年 6 月 18 日股東常會承認後辦理。

(1) 現金股利：新台幣 120,000 仟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3 元)。

(2) 股票股利：新台幣 20,000 仟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0.5 元)。

### (七) 本次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擬議之無償配股為 2,000 仟股，分配後之股份總數為 42,000 仟股，對每股盈餘的稀釋度為 4.76%。由於本公司業務正處穩定成長期，預估 2012 年度之獲利能力仍佳，故辦理無償配股對本公司營運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大。

###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有關資訊

請詳上述(六)、1 公司股利政策之說明。

####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解釋函，於編製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時先行估計，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 3. 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本公司 2011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2012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擬配發員工現金紅利為新台幣 304,357 元；董事現金酬勞為新台幣 2,670,416 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 本次並無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本次擬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皆已估列入帳，設算前與設後之每股盈餘相同。

#### 4. 前一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情形：本公司前一年度並無配發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情形。

###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公司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前各次發行有價證券均已完成且效益已顯現。前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之執行情況說明如下：

### (一)計畫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0 年 11 月 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54460 號函核准在案。
-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200,000 仟元。
- 3.資金來源：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4,000 仟股方式辦理，每股發行價格 50 元，募集資金總金額為新台幣 200,000 仟元。
- 4.計畫項目、運用進度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2011年第四季
充實集團營運資金	2011年第4季	200,000	200,000
合計	-	200,000	200,000

### (二)執行情形

#### 1.實際執行情形

本公司 2011 年度發行之現金增資案之計畫項目為充實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資金，該增資款已於 2011 年 12 月 9 日資金募集完成，同年 12 月 13 日經過董事會決議透過子公司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轉投資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後，於 12 月 27 日完成轉投資，該款項已全數投入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所需資金總額	執行狀況		2011 年度 第四季	2012 年度 第一季	截至 2012 年度 第一季累計
		支用金額	執行進度			
充實營運資金	200,000	支用金額	預定	200,000	0	200,000
			實際	447	199,553	2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0.00%	100.00%
			實際	0.22%	99.78%	100.00%
合計	200,000	支用金額	預定	200,000	0	200,000
			實際	447	199,553	2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0.00%	100.00%
			實際	0.22%	99.78%	100.00%

#### 2.執行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於 2011 年 12 月 9 日募得資金 200,000 仟元，同年 12 月 13 日經過董事會決議透過子公司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轉投資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後，於 12 月 27 日完成轉投資。本公司 20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後之負債比率由 53.93%降至 45.31%，而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由 130.27%及 95.67%，提升至 192.89%及 165.24%，由上觀之，在本次募集資金款項的挹注下，除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亦更強化了本公司之財務結構，使營運資金調度更為彈性，效益應屬顯現。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集團專精於全球性高級精品名牌店之裝潢，目前業務遍及亞洲、歐美及中東地區，客戶均為全球性時尚高級精品名牌之領導者(依客戶名稱字母排列，如 Bvlgari、Cartier、Coach、Gucci、Hermes、Louis Vuitton、Michael Kors、Tiffany&Co...等)。

#####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室內裝潢		1,096,143	95.00	1,091,180	77.28
一般工程施作		34,166	2.96	181,962	12.89
門面裝潢		23,513	2.04	138,879	9.83
合計		1,153,822	100.00	1,412,021	100.00

#####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室內裝潢：全球時尚高級精品名牌店之內部裝修、室內陳設、展示傢俱製作等整體裝潢工程。

(2)一般工程施作：提供室內電機及一般室內建築工程施作服務。

(3)門面裝潢：提供精品名牌店面之整體相關室外幕牆裝潢工程。

#####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集團致力於改進生產流程的速度和品質，以提供更優質的服務及產品。目前除已有多套電腦控制之自動化生產設備外，更計畫增購數款更先進 CNC(電腦計算控制)機械及設備，包括 CNC 激光切割機、CNC 液體切割機、CNC 木工機器、焊接、拋光及噴漆機械臂..等，藉由高科技電腦機械的輔助，使得產品精確度更加完美，表面處理更加細緻，同時也使得產品的設計、製造更多元。本集團對於生產研發的持續投資不僅為了自我突破、滿足客戶的需求，更使得集團表現始終超越競爭同業之間的水平。

#### (二)產業概況

#####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1)精品市場之現況

本集團因專精於全球性高級精品名牌店之裝潢及生產、製造相關客製化之產品等，故精品業之發展即與本集團之發展有密不可分之關係，以下就精品市場之現況說明之：

以往精品名牌被認為是只有少數高所得或財富者才能夠擁有，然而到了現在，這樣的情況已漸漸在改變，許多中產階級的消費者也開始消費精品名牌，使得人們對於精品名牌的消費逐年增加，尤其近年來亞洲新興市場的崛起，造就許多新富階級的竄升，促成對展現個人財富的精品消費的增加，亦使精品市場的版圖重心由歐美日市場，轉向除日本外之亞洲市場。

2009年精品業受金融海嘯影響，全年度雖呈現衰退，惟在金字塔尖端的客群持續購進如鑽石珠寶等精品及中國大陸未見停歇的購買力支撐下，整體精品業全年度僅衰退8%。然在整體精品業疲弱的同時，Louis Vuitton集團及Hermès集團與其他頂尖的品牌業者，憑藉其雄厚財力，仍持續開展新店及進行投資，以Louis Vuitton集團為例，2008~2010年全球店數由2,314家增加至2,545家，其展店計畫絲毫不受不景氣影響；而Hermès 集團則在2009年於全球各地新開及重新整修32家店，因此二大集團可堪稱為2009年不景氣中精品業界的最大贏家。2009年第四季開始，在全球經濟漸次揮別不景氣的當頭，精品業亦開始展露復甦的動能。

2010年延續2009年第四季的成長氣勢，依 Bain & Company預估，2010年精品業整體銷售金額可達1,680億歐元，較2009年成長10%，亦逼近2007年精品業所締造的1,700億歐元營收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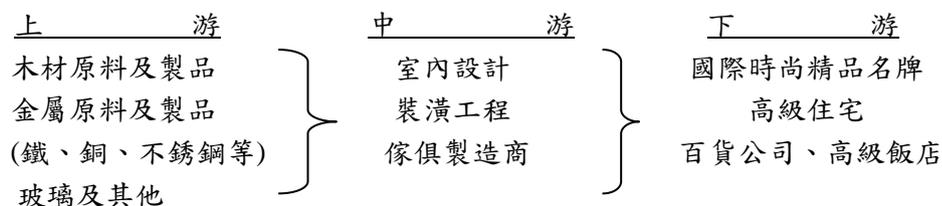
歷史新高。2011年在歷經2010年高成長，墊高比較基期的情況下，Bain & Company預估整體精品業仍呈成長趨勢，惟將小幅上升6~7%。

以個別品牌而論，Louis Vuitton集團2008~2010年的營收分別為17,193百萬歐元、17,053百萬歐元及20,320百萬歐元，2009年的營收與2008年約當，未見受景氣之影響，2010年則顯現19.16%成長率。Hermès集團2008~2010年的營收則為1,765百萬歐元、1,914百萬歐元及2,401百萬歐元，業績不但逐年成長，2010年更展現令人驚艷的25.4%成長率，2011年仍將持續擴展計畫，預計將再增開13家新店。Burberry 2010年第四季成長率更高達27%。由此看出，整體精品業雖仍受景氣循環影響，但部分頂尖品牌仍不懼景氣波動，呈現強者愈強的高姿態。以區域別觀之，亞洲新興市場絕對是精品業未來主要成長動力來源，隨著各國國內生產毛額以及人均年收入的成長，消費者對於精品的需求也日益增加。而亞洲各國當中，中國大陸市場無疑是目前精品業者視為”王冠上的珠寶(The Jewel in the Crown)”的龐大市場。依據經濟學人(The Economist)引用CLSA的預測，未來五年中國大陸整體消費每年平均成長11%，但對精品的消費能力則每年將達到25%的成長率，不但超越中國大陸整體消費成長率，亦將一舉突破全球精品業的預估成長率。此外，再依據經濟學人引用CLSA的預測，2020年中國大陸境內的精品市場全球市佔率將達19%，但若加計中國大陸人民於中國大陸境外購買的精品金額來看，2020年中國大陸在全球精品業市場的市佔率將高達令人咋舌的44%。再從各精品業者在中國大陸的佈局觀察，中國大陸是Louis Vuitton集團目前最大的市場，Louis Vuitton集團全球營收有15%來自中國大陸，大陸Burberry去年第四季則成長30%，顯見大陸市場之成長潛力，已為兵家必爭之地。

## (2)本集團之概況

本集團所營事業主要係全球性高級精品名牌店之全店裝潢工程及生產、製造相關客製化之產品。本集團自子公司成立至今已將近二十年，客戶遍佈全球二十多個國家，在精品名牌裝潢業界經過多年的耕耘及努力，已獲得客戶與市場的眾多肯定。藉著高品質的施作工藝，還有業界中最佳的執行力以及經驗豐富充滿活力的人才，本集團的願景是希望能賦予世界百大名牌店全新面貌。未來隨著全球精品行業的蓬勃發展與銷售地區的開拓，本集團致力於產品及服務項目的更優質化、同時朝提升國際市佔率邁進，即為未來重要之營運目標；目前在台灣資本市場上櫃掛牌，即是跨出成功的第一步。

##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由於本集團的核心業務係高級精品名牌店之內部裝修、室內陳設及室外幕牆製作等相關裝潢工程及客製化之各類傢俱、陳列櫥櫃、展示架等，所屬客戶均為全球精品名牌之領導者，故其首要要求即是產品的品質及特色。為符合客戶的需求並建立長期的往來關係，高級精品名牌店的產品及服務將以下列各項特點作為發展趨勢：

- (1)時尚：將設計師時尚的設計理念，體現到實際的室內空間，以傳達高級精品店流行時尚的感覺，方能長期受客戶青睞。
- (2)科技：藉由CNC(電腦計算控制)機械設備的輔助，使得產品品質更加完美，節省原物料耗用的同時，也使得產品的設計、製造更多元、更有效率，亦更不受限制。
- (3)客戶關係的累積：與客戶長期信賴及雙方合作默契下，未來將隨精品業者銷售地區的拓展以及銷售據點的增加，方能同步擴張公司的事業版圖。
- (4)生產整合的能力：將創意運用在繁複與多樣化的產品零件組合與生產流程，提供精品名牌店「一站式」的服務，除能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產品品質外，還能在最短時間內針對客戶意見做出回應，更能縮短交貨時程以提升客戶服務的滿意度，同時亦奠定全球競爭力的利基。

####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全球高級精品名牌店的裝潢工程產業係屬少數廠商的市場，各項裝潢工程的風格及產品品質須經嚴格且長期的驗證，才能被全球性的精品名牌領導者所採用。對新競爭者而言，進入條件除裝潢工程的風格及產品品質須贏得信賴外，本身生產作業是否高度科技化、電腦化(CNC 電腦數控機械生產，讓客戶所需的樣式或設計更無限制)及集中化(一站式生產以減少外包的工程或品項，以掌握產品的品質及交期)，且亦須達一定的經濟規模，因此形成了一定程度的進入障礙。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由於精品裝潢業依其行業特性，大多注重生產流程的變更、機械設備的改良及其他原材料的嘗試、應用等，幾乎未有研發或專門技術研究，故通常無設立獨立之研發部門，亦無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然本公司憑藉多年的精品店裝潢製造經驗與技術，並與銷貨客戶針對專案之溝通及交流，使得生產方法及技術得以不斷改良及精進，將生產出符合客戶期望及更具創意之產品。
2. 此外有關專利權部份，本公司裝潢所需之原材料皆為對外採購，經對原材料進行加工流程後，製作成裝潢所需組件，最後再進行組裝等裝潢程序。生產過程中所做的流程變化或嘗試原物料更新替代使用，因無涉及研發新產品或開發專門的製造技術，亦不需使用具有專利之生產技術，所以本公司目前並無取得專利權，且依本公司的行業特性，對專利權之營運風險較低。
3. 基於上述，本公司的技術及研發是著重在下列項目：

#####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 A. 研究發展

裝潢工程主要係依不同業主需求，整合設計與提供所需之產品。本集團為因應高級精品名牌市場之發展趨勢及產品多元化，藉由不斷開發新材料之應用及提升先進創新的工藝，持續專注於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即高級精品名牌店之裝修工程、室內陳設及室外幕牆製作等相關裝潢工程及客製化之各類傢俱、陳列櫥櫃、展示架等，以強化現有產品之功能、特性或使產品更具特色並提高產品的附加價值，強化市場競爭能力。

###### B. 技術創新

以多年的精品製造經驗與技術為基礎，除為客戶提供先期設計的建議以縮短客戶開發的時程與成本外，生產過程更藉由經驗的累積及高科技設備的輔助，使得生產方法得以改良並創新生產技術，同時憑藉多年來高級精品傢俱製造經驗，可找尋或開發合適的替代原料，使得客製化工程或產品更具特色，除可讓公司的生產管理更具效率外，亦可使產品更多元、更富特色。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本集團未來仍持續專注本身核心業務之設計及製造，以領先的產品及技術來提升本集團在精品裝潢業界的國際地位。以下就業務及生產方面分述本集團之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項目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以配合客戶為主，提升高附加價值產品銷售比重。</li><li>2. 專注於集團目前核心客戶，並以市場導向，開發具發展潛力的客戶。</li><li>3. 積極拓展亞太市場。</li><li>4. 藉由資本市場的助力，厚植集團財務實力，累積快速擴充營運規模之實力及引進新技術之能力。</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除原有客製化之產品外，再輔以精緻化、功能化之配件，藉由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提升產品毛利率。</li><li>2. 藉由資本市場多樣化之籌資管道，強化財務結構與集團體質，厚植長期發展實力；配合營運規模成長，充實經營團隊與提升公司知名度及形象。</li><li>3. 尋求同業或異業間之策略聯盟，以穩固集團在行業中的地位，提升企業規模並擴大產品組合。</li></ol>
生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加強與原材料供應商之長期合作關係。</li><li>2. 提供客戶完善的供應鏈管理，以創造生產的附加價值。</li><li>3. 注重人力及機器之配置，控管生產流程，提升產線員工之技術及產品品質。</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持續擴大生產規模，朝向模組化、精緻化及自動化生產，提升產值及品質。</li><li>2. 依主要客戶建立服務據點，深耕客戶之長期合作關係及發展策略，提升市場知名度及佔有率。</li><li>3. 與客戶建立長期緊密的合作關係，包括工程先期的設計至後端產品之生產。</li></ol>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2010年度		2011年度	
地區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外 銷	亞洲	630,949	54.69	967,851	68.55
	美洲	263,227	22.81	308,719	21.86
	歐洲	155,765	13.50	83,267	5.90
	中東	84,135	7.29	37,735	2.67
	其他	19,746	1.71	14,449	1.02
合計		1,153,822	100.00	1,412,021	100.00

#### 2.市場占有率

由於時尚精品裝潢工程服務範圍涵蓋國際精品名牌店、高級住宅及百貨公司、高級飯店等領域，而目前從事於該產業之公司其所專精之領域性質差異頗大，若以單一市場統計其市場佔有率較無法反應真實的情況，故無法於一致性基礎上就其產值計算本集團之市場佔有率。

惟本集團子公司長期在該產業領域與承攬之實績經驗豐富，以工程規模與技術成熟度而言，目前所服務的全球性精品名牌客戶多達三十家以上，服務範圍遍及全球二十多個國家；並且服務項目由室內基礎施工、客製化傢俱製造到室外幕牆..等，滿足一切客戶需求。故本集團係少數可與新加坡或其他地區之股票上市、上櫃同業一較長短之企業，此足證明本公司施工技術及產品品質已深獲客戶的肯定。

####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未來之供給

目前從事全球性高級精品名牌店裝潢工程之類似的同業不多，因國際精品名牌店裝潢工程服務係長期技術與經驗之累積，在該項市場中常因人員專業、公司信譽及工程實績造成進入障礙，故服務廠商不多，本公司即為少數其中之一。

##### (2)未來之需求

由整體市場需求來看，由於精品業的持續成長，特別是亞洲新興市場，估計各大精品名牌將持續推動拓展銷售據點。

客製化工程服務的商機係因客戶投資擴店計劃或重新裝修計劃而衍生出對裝潢工程服務市場之需求，其主要服務客戶除全球各大精品名牌領導業者外，尚有高級飯店、住宅、百貨賣場等，在全球經濟景氣已全面復甦下，為流行、時尚產業創造了新的市場需求，也為精品裝潢產業帶來亮麗的前景。

##### (3)成長性

以往精品名牌被認為是只有少數高所得或財富者才能夠擁有，然而到了現在，這樣的情況已漸漸在改變，許多中產階級的消費者也開始消費精品名牌，使得人們對於精品名牌的消費逐年增加，尤其近年來亞洲新興市場的崛起，造就許多新富階級的竄升，促成對展現個人財富的精品消費的增加，亦使精品市場的版圖重心由歐美日市場，轉向除日本外之亞洲市場。

若以區域別觀之，亞洲新興市場絕對是精品業未來主要成長動力來源，隨著各國國內生產毛額以及人均年收入的成長，消費者對於精品的需求也日益增加。而亞洲各國當中，中國大陸市場無疑是目前精品業者視為“王冠上的珠寶(The jewel in the crown)”的龐大市場。依據經濟學人(The Economist)引用 CLSA 的預測，未來五年中國大陸整體消費每年平均成長 11%，但對精品的消費能力則每年將達到 25%的成長率。此外，再依據經濟學人引用 CLSA 的預測，2020 年中國大陸境內的精品市場全球市佔率將達 19%，但若加計中國大陸人民於中國大陸境外購買的精品金額來看，2020 年中國大陸在全球精品業市場的市佔率將高達 44%。另外再從各精品業者在中國大陸的佈局觀察，中國大陸無疑是各精品業者最大的市場，顯見大陸

市場之成長潛力，已為兵家必爭之地。

在各式精品名牌市場銷售成長下，基於產業特性，該行業對於新擴店及裝修計劃將有大量的需求。因此，客製化裝潢工程服務的市場仍有極大之成長空間。

#### 4. 競爭利基

##### (1) 卓越之裝潢工程實績

本集團自子公司成立迄今已將近二十年，多年來承接裝潢工程之業者均為全球各大精品名牌之領導者，工程技術、服務及相關客製化產品早已深受國際精品業者之肯定。

##### (2) 優良的品質形象與信譽

提供高等級的裝潢技術與服務、高品質的客製化產品，是公司的一貫堅持，這已經在客戶間建立起良好的口碑。此外，獲頒「新加坡商業超級品牌獎」更是進一步的肯定和獎勵，因為我們相信「品質」與「信譽」是公司最重要的無形資產，亦是開拓客源與爭取業務的保證。

##### (3) 客製化服務

為滿足客戶的需求、提供客製化的靈活配合，為其打造所需的設計。本集團的市場定位在於全球性高級精品名牌店之裝潢及生產、製造相關客製化之產品，故在產品設計、生產製造及品質等各方面均須符合世界級時尚名牌之要求，本集團致力於滿足客戶之需求與期望，提供客製化的產品與服務為核心經營理念。

##### (4) 長期的客戶關係和策略結盟夥伴

本集團和客戶間均為長期合作之關係，雙方共同追求業績的成長外，對於產品品質也以精益求精為目標。此外，在原料供應管理部分，也和上游或策略夥伴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希望能提供客戶更完善的設計方案及更具競爭力的產品。

另外從本集團的顧客服務記錄可以發現，許多知名精品在首次委託之後，便持續不斷與本集團往來，這正是本集團一大競爭優勢。長期良好的客戶關係讓本集團不僅能服務新展店的客戶，原有客戶銷售據點之翻新、維修也是本集團之商機所在。

#### 5. 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有利因素

- A. 本集團子公司在國際時尚精品裝潢工程有近二十年經驗，深受國際各大精品名牌領導業者之肯定與信任。
- B. 本集團針對精品業裝潢工程提供整體解決方案，不論在營業據點之室內裝修或室外幕牆之規劃、施工、監工等方面，更可依客戶所需提供客製化之相關產品，以全方位專案服務能力來滿足客戶需求。
- C. 優異的產品整合能力，並且專注提供高水準客製化的服務，使得公司在處理專案及產品的流程中，有高效率的生產力及良好的品質控制。此外，憑藉電腦數值控制的高科技加工及製程，可提升產品的品質及提供全方位的設計與技術。
- D. 本集團業務拓展邁向全球化，目前外銷至歐洲、中東、美國、澳洲、及亞洲等地，可有效分散單一地區之景氣影響。故無論哪一個地區的景氣上揚導致名牌消費增加，本集團也都能隨之獲益。
- E. 本集團於全球精品業裝潢工程目前所佔比率雖不大，惟在本集團致力提升品質、戮力達成施工及交期精準度，而歐美同業在人工成本高漲致漸次退出精品業裝潢工程等多重因素下，有助於本集團逐步擴大精品業裝潢工程的市佔率。

##### (2) 不利因素

- A. 對於有豐富精品業裝潢經驗的人才尋求及養成不易，因此公司往往需付出較高的成本聘用優秀人才，且為凝聚對公司的向心力，公司將付出較高之人力成本。

##### 【因應措施】

- (A) 本集團透過內部的在職訓練與外部的專業教育訓練，長期自行培育自有人才，並提高員工福利以降低流動率。
- (B) 公司上櫃以吸引人才。

B.本集團目前受限於產能因素，業務範疇專注於國際時尚精品業之裝潢工程。

【因應措施】

公司上櫃後，可自資本市場取得長期且較低成本之資金以擴充產能及招募優秀人才，並可計畫往高級飯店、百貨公司及高級住宅之裝修市場發展，如此可不受單一產業別或客戶別之景氣影響。

C.面對未來其他廠商進入精品裝潢市場進行削價競爭，可能對該公司業績產生影響。

【因應措施】

(A)良好產品品質的維持：

各國際名牌精品店之店面為其顧客消費時的第一印象，故各精品名牌店對於其店面裝潢的品質十分講究，本公司所有設備、流程及人力配置皆是為了國際名牌精品店裝潢所設計，故能維持良好的產品品質，使客戶不因其他廠商削價競爭而流失。

(B)良好的客戶合作關係：

本公司在接案後會有專人和客戶討論工程相關細節，專案進行中也能依客戶之意見修改，能將客戶的設計構想完美實現，且因和客戶有長期良好的合作關係，能大幅縮短溝通時間使專案於較短的時間完成，使客戶能更快的開始營業。

(C)對採購原料價格的控管：

本公司所需之各項主要原料皆有兩個以上之供應商，且大部分原料採購會越過代理商，直接向原廠進行採購，降低取得原料之價格，使得公司之產品更具競爭力。

(D)提升生產效率：

不斷的提升機器設備的產出比重，除可提升生產品質及效率外，亦可降低原材料的損耗以降低生產成本，使得產品更具競爭力。

(E)加強存貨控管、延緩固定資產投資

若未來遇到景氣低迷，公司將加強存貨控管，依接單情形備貨，減少資金積壓並延緩固定資產之投資，讓公司有充裕之現金供營運週轉，維持正常之營運，以度過景氣低迷之時期。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集團為時尚精品業之裝潢工程承攬，非特定量產產品，故不適用。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集團業務之主要產品原料為木板、玻璃及銅、鐵、不銹鋼金屬、油漆等，原料來源均與主要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故原料供應狀況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 10%以上之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Michael Kors (USA), Inc.	95,710	8.30	無	LVMH Fashion (S) Pte Ltd	158,392	11.22	無
2	LVMH Fashion (S) Pte Ltd	23,967	2.08	無	Michael Kors (USA), Inc.	110,358	7.81	無
	其他	1,034,145	89.62		其他	1,143,271	80.97	
	銷貨淨額	1,153,822	100.00		銷貨淨額	1,412,021	100.00	

2011年度LVMH Fashion (S) Pte Ltd的銷貨額較2010年度增長560.87%，占2011年度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為11.22%，主要係完成金沙購物商城之LV島案及2011年度該客戶工案銷量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2.最近二年度 10%以上之供應商資料

本集團主要業務係全球性高級精品名牌店之裝潢工程，因此主要採購項目為精品名牌店裝潢所需之原物料。惟最近二年度中，未有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故不適用。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室內裝潢	-	533	761,713	-	658	740,556
一般工程施作	-	9	23,563	-	77	125,055
門面裝潢	-	4	16,569	-	26	97,581
合計	-	546	801,845	-	761	963,192

註：本集團主要提供全球性精品名牌店之裝潢，故無法計算產能，僅依主要商品別統計製造成本。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室內裝潢	-	-	533	1,096,143	-	-	658	1,091,180
一般工程施作	-	-	9	34,166	-	-	77	181,962
門面裝潢	-	-	4	23,513	-	-	26	138,879
合計	-	-	546	1,153,822	-	-	761	1,412,021

註：本集團無內銷交易，外銷係指銷售至開曼以外地區。

### 三、從業員工

年 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2 年截至 4 月 30 日止
員 工 人 數	經理級以上	8	8	8
	一般職員	148	181	192
	生產線員工	718	847	859
	合 計	874	1,036	1,059
平 均 年 歲		33.49	32.80	31.1
平 均 年 資		3.29	2.89	3.1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0.23%	0.19%	0.19%
	大 專	7.67%	8.60%	8.78%
	高 中(含)以下	92.10%	91.21%	91.03%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無。

本集團營運活動並無特殊污染產生，故無設施設備或排放許可證申請等要求。

###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本集團之員工福利措施，依各公司所在地之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包含社會(員工/健康)保險、退休金或公積金之提撥及健康檢查等。本集團各公司亦設有規劃、辦理員工之相關福利事項，包含員工旅遊、定期團康活動及其他活動等。

為使本集團員工皆能瞭解各公司沿革、目標與使命，並熟悉工作環境與相關規章制度，本集團各公司對新進員工皆依規定進行職前訓練，且為持續提升員工的績效與專業能力，各部門依其年度目標擬定教育訓練計畫，並依此計畫執行內部訓練或外派訓練。

#### 2.退休制度：

本集團之退休制度，依各公司所在地之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政府並無明確規定退休金制度，但新加坡有執行與退休金性質相似的公積金制度，此制度適用於新加坡公民及永久居民，外籍員工並沒有相關的法規限制。

新加坡政府規定公司每月必須幫本國公民及永久居民繳交公積金。此公積金由兩部分組成，一部分是由員工每月基本工資中提存一定百分比，另一部分由公司按照每名員工每月基本工資的百分比繳交。這兩部分的公積金會由公司負責存入政府的公積金管理局統一管理；另公積金繳交的比例由管理局規定，依照國籍、年齡、每月基本工資的不同，繳交的百分比也不盡相同。

#### 3.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集團一向重視員工權益及員工意見，勞資關係和諧，員工可透過人力資源部門進行溝通並提供公司營運之建議。因此，迄今並無重大勞資糾紛發生。

#### 4.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目前尚無工會組織，但在強調勞資和諧，重視員工意見的原則下，自成立迄今，不僅依政府法令訂定有員工手冊，就薪資、工時、休假等有完善合理的規範外，並確實做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等福利措施，同時就員工反應意見，重視溝通協調解決，普獲員工之信賴與支持，迄今並無重大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故勞資關係和諧。

#### 5.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等業務，並無污染空氣或水源之情事，同時，本公司為每位員工承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及承保商務旅行團體傷害及海外突發疾病保險等。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集團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惟本公司之孫公司(Redwood Furniture Sdn.Bhd.)因有一件解僱員工之情事，遭當事人分別向馬來西亞的勞工主管機關申訴及向法院提起訴訟，茲說明如下：

訴(爭)訟開始日期	涉訟當事人(註)	系爭事實	目前處理情形
2010.11.18	C君、K君	當事人認為在不合理的情況下遭公司解僱，因而向法院提起訴訟；然公司是以員工合約規定，員工無故缺席超過二天予以解僱。	依據 Redwood Furniture Sdn.Bhd.於本案所委任之律師事務 G. S. Tang Azizi & Partners (「訴訟代理人」)於2011年9月30日出具之確認函，馬來西亞勞工法院預計在2011年12月14日進行第二次庭訊。訴訟代理人認為，因證據顯示原告係自願簽署離職書，故原告對 Redwood Furniture Sdn.Bhd.請求之勝訴機率不高。惟審判過程中將會進行調查，法院將衡量證據進行判決。 此案件原訂於2012年1月2日舉行聽證會，因原告遲到，法官要求雙方律師於2012年3月15日之前提交答辦聲明書，然而，原告律師延遲至2012年3月26日才提交，法院遂給予雙方律師2周時間回覆答辦，原估計四月底會有判決，惟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法院尚未做出判決。

註：為保障當事人權益，未揭露其全名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上述未結案之勞資爭議事件，係因勞工遭解僱而產生，雙方對於事件的結果仍有待馬來西亞勞工法院的審定，未來即使資方被認定解僱有不當之情形，最大損失也是如勞方之請求，回復其工作權及賠償解僱期間之薪資。但因上述二位當事人在本集團馬來西亞公司僅擔任一般事務工作，非屬高階經營或管理者，故回復其工作及賠償薪資並不會對 Redwood Furniture Sdn.Bhd.或本集團之財務業務或股東權益有任何重大影響。

## 六、重要契約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如下：

### (一)Redwood Group Ltd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存續之重要契約。

### (二)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銀行融資契約	星展銀行(DBS)	1996.7~(註 1)	1.購置新加坡辦公室、廠房之借款，額度新幣 2,300 仟元，期間為 20 年。 2.銀行透支融資，額度新幣 500 仟元。 3.信用狀、信託收據、承購之應收銀行票據、海運及空運擔保提貨，額度新幣 500 仟元；期間為 120 天。 4.外匯授信，額度新幣 500 仟元，期間最長為 12 個月。	1.以位於新加坡 No. 48 Sungei Kadut Avenue 之廠房及土地為抵押品供擔保。 2.蘇聰明與鄭莉梅提供連帶保證。 3.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與 Jurong Town Corporation 簽訂租賃合約之轉讓合約。
信用狀借款	大華銀行(UOB)	2005.10~(註 2)	開立貿易用途之信用狀，額度新幣 500 仟元，償還期限 90 天。	蘇聰明與鄭莉梅提供連帶保證。 簽署承諾書承諾不承購他公司與其他金融機構間之營業性應收款項。
銷售合約	H 公司(註 3)	2012.04.11~(註 4)	H 公司店面在越南胡志明市室內裝潢及門面裝潢工程。	無
銷售合約	B 公司(註 3)	2011.12.14~(註 4)	提供 B 公司在新加坡店面的室內裝潢、一般工程施作及門面裝潢服務。	無
供應協議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2011.2~(註 5)	委託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提供產品及服務。	無
供應協議	Jurong Town Council	1991.8~2021.8	租賃新加坡公司土地。	無
租賃協議	TAC Alliance Pte Ltd	2008.1~(註 6)	員工宿舍。	無
租賃協議	Prestige Resoures Pte Ltd	2006.10~(註 6)	員工宿舍。	無

註 1：該銀行融資契約並無約定契約到期日，該契約下各項融資視其性質適用不同之交易期間。另該契約下額度各為新幣 500 仟元之信用狀、信託收據、應收銀行票據、海運及空運擔保提貨額度及外匯授信額度之融資項目，其契約起始日為 1999 年 8 月。

註 2：該融資合約並無約定實際到期日或期間，視該項融資性質之交易期限而定，原則上若無逾期償還或通知停止動用額度或雙方解約，則合約繼續有效。

註 3：該工程合約之當事人未能接露，因與當事人簽訂保密協議書。

註 4：該工程合約並無訂定完工日，視業主通知開工後，再依進度約定完工日。

註 5：該供應協議並無訂定供應終止日。

註 6：該租賃協議並無到期日，如要解除需於一個月前給予書面通知，否則合約繼續有效。

## (三)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抵押借款	興業銀行(RHB)	2006.2~2017.8	建造馬來西亞工廠。	廠房的建物及土地提供擔保
抵押借款	大華銀行(馬來西亞分行)	2011.1~2021.8	建造員工宿舍。	宿舍的建物及土地提供擔保
抵押借款	興業銀行(RHB)	2008.4~2013.3	購買電腦數控激光切割機。	機械設備提供擔保
抵押借款	興業銀行(RHB)	2011.3~2016.2	購買噴漆設備。	機械設備提供擔保
綜合額度契約	興業銀行(RHB)	2008.4~(註 1)	信用狀、信託收據、應收銀行票據及擔保提貨；額度馬幣1,500 仟元。	廠房的建物及土地提供擔保
租賃協議	Eng Hiap Seng (Rengit) Sdn. Bhd.	2010.9~2012.04	原物料倉庫。	無
租賃協議	Gwee Seng Chai	2010.9~2012.8	員工宿舍。	無
租賃協議	Lai Bih Yng	2011.6~2013.5	員工宿舍。	無
租賃協議	Celestial Empire Sdn Bhd	2007.9~2012.04	員工宿舍。	無
租賃協議	Pembinaan Proli Sdn Bhd	2010.5~2012.04	員工宿舍。	無
租賃協議	Yu Seet Fong	2011.1~2012.12	員工宿舍。	無
供應協議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2011.2~(註 2)	委託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提供產品及服務。	無
供應協議	Air Products Sdn. Bhd.	2010.8~2015.7	瓦斯罐及氮氣之供應。	無

註 1:該綜合額度契約並無約定契約到期日，該契約下各項融資視其性質適用不同之交易期間。

註 2：該供應協議並無訂定供應終止日。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2007 年 (註 1)	2008 年 (註 2)	2009 年 (註 2)	2010 年 (註 2)	2011 年 (註 3)
流 動 資 產		-	204,039	315,576	378,148	788,020
基 金 及 投 資		-		-	-	-
固 定 資 產		-	284,954	275,359	339,991	502,346
無 形 資 產		-		-	-	-
其 他 資 產		-	6,758	5,526	3,535	8,499
資 產 總 額		-	495,751	596,461	721,674	1,298,865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	291,959	276,256	307,097	408,533
	分配後	-	291,959	298,225	329,579	(註 4)
長 期 負 債		-	120,757	98,906	86,261	165,826
其 他 負 債		-	-	4,278	10,333	14,156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	412,716	379,440	403,691	588,515
	分配後	-	412,716	401,409	426,173	(註 4)
股 本		-	295,000	295,000	295,500	400,000
資 本 公 積		-	-	-	1,457	155,457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	(204,381)	(71,618)	26,422	156,949
	分配後	-	(204,381)	(93,587)	3,940	(註 4)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	(1,090)	(5)	-	-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	(6,494)	(6,356)	(5,396)	(2,056)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		-	-	-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	83,035	217,021	317,983	710,350
	分配後	-	83,035	195,052	295,501	(註 4)

註1：本公司成立於2010年8月，故2007年並未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註2：2008~2010年係經會計師核閱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

註3：2011年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4：2011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2007年 (註1)	2008年 (註1)	2009年 (註2)	2010年 (註2)	2011年 (註3)
營業收入	-	754,189	1,122,164	1,153,822	1,412,021
營業毛利	-	167,094	289,882	350,830	445,114
營業損益	-	64,110	146,249	164,959	181,44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946	16,563	3,184	12,81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11,268	10,200	21,250	12,26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53,788	152,612	146,893	182,002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	39,219	132,763	126,419	153,009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	39,219	132,763	126,419	153,009
每股盈餘	-	1.33	4.50	3.98	4.38

註1：本公司成立於2010年8月，故2007年並未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註2：2008~2010年係經會計師核閱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

註3：2011年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2007年度	註	註	註
2008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鳳、陳慧銘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2009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鳳、陳慧銘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2010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鳳、陳慧銘	無保留意見
2011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鳳、陳慧銘	無保留意見

註：本公司成立於2010年8月，故2007年並未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2007年 (註1)	2008年 (註2)	2009年 (註2)	2010年 (註2)	2011年 (註5)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83.25	63.62	55.94	45.3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71.52	114.73	118.90	174.4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69.89	114.23	123.14	192.89	
	速動比率(%)	-	52.21	94.67	91.82	155.76	
	利息保障倍數	-	6.61	18.09	22.55	20.8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7.63	8.22	5.73	5.04	
	平均收現日數	-	47.84	44.40	63.73	72.41	
	存貨週轉率(次)	-	6.33	6.96	9.99	7.6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5.04	8.50	8.01	9.43	
	平均銷貨日數	-	57.70	52.47	36.54	47.4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2.65	4.08	3.39	2.81	
	總資產週轉率(次)	-	1.52	1.88	1.60	1.0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0.66	25.73	20.07	15.91	
	股東權益報酬率(%)	-	61.56	88.49	47.26	29.76	
	占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	-	21.73	49.58	55.82	45.36
		稅前純益(%)	-	18.23	51.73	49.71	45.50
	純益率(%)	-	5.20	11.83	10.96	10.84	
	每股盈餘(元)	-	1.33	4.50	3.98	4.3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8.51	22.62	41.20	15.5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4)	(註4)	(註4)	(註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38.65	9.47	24.27	6.6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1.37	1.15	1.15	1.19	
	財務槓桿度	-	1.18	1.07	1.04	1.05	

註1：本公司成立於2010年8月，故2007年並未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註2：上述財務資料係依2008~2010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

註3：計算2008年度財務比率所需之2007年度財務數字未經會計師查核。

註4：無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資料可供計算。

註5：2011年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 20% 以上者)

1. 財務結構：2011 年度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高於 2010 年度，主要係現金增資及盈餘轉增資導致股本和資本公積增加，同時 2011 年度獲利成長，使得股東權益淨額上升；銀行抵押借款以及購買機器設備抵押借款致使長期負債增加；而固定資產也隨營運規模擴大而增多。
2. 償債能力：2011 年度流動比率和速動比率優於 2010 年度，主要係現金增資，以及應收帳款、存貨和在建工程因營收成長而增加，致使 2011 年度流動資產較 2010 年呈倍數增長，而 2011 年度流動負債相對流動資產來說只是小幅度的增長，致償債能力優於 2010 年度。
3. 經營能力：2011 年度存貨週轉率和總資產週轉率均較 2010 年度下降。其中，存貨週轉率下降主要係 2011 年營收成長，年底存貨相應增加，在建工程數量也大幅度上升，致平均銷貨日數增多。而總資產週轉率下降主要係 2011 年度營收成長、流動資產較 2010 年度呈倍數增長，且拓展營運規模致相關固定資產增加，致使 2011 年度資產總額大幅度增長。
4. 獲利能力：2011 年度資產報酬率和股東權益報酬率均較 2010 年度下降，主要係 2011 年度流動資產呈倍數增長，且固定資產隨營運規模增加，致使 2011 年度資產總額大幅度增長；而現金增資及盈餘轉增資導致股本和資本公積增加，同時獲利成長，使得股東權益淨額上升。
5. 現金流量：2011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和現金再投資比率大幅度下降，主要係 2011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量較 2010 年度減半，而流動負債、各類資產及營運資金均隨集團營收成長以及營運規模擴大而大幅度增加。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紅木集團有限公司

####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委員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紅木集團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委員

簡敏秋

郭進發

羅嘉希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九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詳見第53頁至第94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會計師查核報告

REDWOOD GROUP LTD 公鑒：

REDWOOD GROUP LTD 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 REDWOOD GROUP LTD 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麗鳳

會計師 陳慧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REDWOOD GROUP LTD 及其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290,311	22	\$ 64,098	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九)	\$ 14,677	1	\$ 7,387	1
1140	應收帳款(附註二、三、五及十 八)	342,465	27	200,905	28	2140	應付帳款	112,112	9	91,656	13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十八)	-	-	15,550	2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八)	-	-	1,329	-
1260	預付款項	38,005	3	15,184	2	2160	應付所得稅	34,366	3	22,415	3
1210	存貨(附註二及六)	86,779	7	73,994	10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二)	107,960	8	75,568	11
1240XX	在建工程(附註二及七)	26,172	2	7,002	1	2228	其他應付款	6,771	1	7,510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十四)	4,288	-	1,415	-	2264YY	預收工程款(附註二及七)	84,112	6	73,150	1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788,020</u>	<u>61</u>	<u>378,148</u>	<u>52</u>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及十 九)	41,013	3	26,159	4
	固定資產(附註二、八及十九)					2273	一年內到期長期應付款項(附註十 一及十九)	5,798	-	-	-
	成 本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四及十 九)	<u>1,724</u>	<u>-</u>	<u>1,923</u>	<u>-</u>
1501	土 地	44,595	3	44,507	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08,533</u>	<u>31</u>	<u>307,097</u>	<u>43</u>
1521	房屋及建築	213,523	16	199,186	28		長期負債				
1531	機器設備	252,772	20	162,350	22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	147,642	11	83,288	12
1551	運輸設備	22,678	2	13,671	2	2440	長期應付款(附註十一及十九)	<u>18,184</u>	<u>2</u>	<u>2,973</u>	<u>-</u>
1681	其他設備	<u>31,769</u>	<u>3</u>	<u>27,068</u>	<u>4</u>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u>165,826</u>	<u>13</u>	<u>86,261</u>	<u>12</u>
15X1	小 計	565,337	44	446,782	62		其他負債				
15X9	減：累計折舊	( 162,338 )	( 13 )	( 130,205 )	( 18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 及十四)	<u>14,156</u>	<u>1</u>	<u>10,333</u>	<u>1</u>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99,347</u>	<u>8</u>	<u>23,414</u>	<u>3</u>	2XXX	負債合計	<u>588,515</u>	<u>45</u>	<u>403,691</u>	<u>56</u>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502,346</u>	<u>39</u>	<u>339,991</u>	<u>47</u>		股東權益				
	其他資產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三)	400,000	31	295,500	41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九)	477	-	476	-	32XX	資本公積	155,457	12	1,457	-
1820	存出保證金	<u>8,022</u>	<u>-</u>	<u>3,059</u>	<u>1</u>	33XX	保留盈餘(附註十三)	156,949	12	26,422	4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8,499</u>	<u>-</u>	<u>3,535</u>	<u>1</u>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2,056 )	-	( 5,396 )	( 1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710,350</u>	<u>55</u>	<u>317,983</u>	<u>4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298,865</u>	<u>100</u>	<u>\$ 721,674</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1,298,865</u>	<u>100</u>	<u>\$ 721,67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聰明

經理人：李聖強

會計主管：蕭愛愛

REDWOOD GROUP LTD 及其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1,412,021	100	\$ 156,516	100
5000	( 966,907)	( 68)	( 90,845)	( 58)
5910	445,114	32	65,671	42
營業費用（附註十五）				
6100	( 18,023)	( 1)	( 2,399)	( 2)
6200	( 245,643)	( 18)	( 29,451)	( 19)
6000	( 263,666)	( 19)	( 31,850)	( 21)
6900	181,448	13	33,821	2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165	-	16	-
7130	45	-	-	-
7160	2,703	-	-	-
7250	4,623	-	-	-
7480	5,280	1	-	-
7100	12,816	1	16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9,159)	( 1)	( 57)	-
7530	( 36)	-	( 1)	-
7560	-	-	( 264)	-
7880	( 3,067)	-	( 1,577)	( 1)
7500	( 12,262)	( 1)	( 1,899)	(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82,002	13	\$	31,938	20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四)	(	28,993)	(2)	(	5,516)	(3)
9600 合併淨利	\$	153,009	11	\$	26,422	17

代碼	稅前		稅後	
	金	額	金	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十六)	\$	5.21	\$	4.3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十六)	\$	5.20	\$	4.3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聰明

經理人：李聖強

會計主管：蕭愛愛

REDWOOD GROUP LTD 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股東權益合計
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日）餘額	\$ 500	\$ -	\$ -	\$ -	\$ 500
組織架構重組－基準日九十九年十二月十日	295,000	1,457	-	-	296,457
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淨利	-	-	26,422	-	26,422
匯率影響數	-	-	-	( 5,396 )	( 5,396 )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95,500	1,457	26,422	( 5,396 )	317,983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股票股利	22,482	-	( 22,482 )	-	-
現金增資	82,018	154,000	-	-	236,018
一〇〇年度合併淨利	-	-	153,009	-	153,009
匯率影響數	-	-	-	3,340	3,340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400,000</u>	<u>\$ 155,457</u>	<u>\$ 156,949</u>	<u>( \$ 2,056 )</u>	<u>\$ 710,35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REDWOOD GROUP LTD 及其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八月 二十日（設立 日）至十二月 三十一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淨利	\$ 153,009	\$ 26,422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33,876	6,103
存貨跌價呆滯損失	3,715	1,147
呆帳回升利益	( 4,623)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損失	( 9)	1
遞延所得稅	2,620	49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 137,309)	23,691
存貨	( 16,485)	( 15,426)
在建工程淨額	( 19,170)	( 7,002)
預付款項	( 22,821)	-
其他流動資產	( 2,156)	10,812
應付帳款	20,456	( 57,761)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329)	1,329
應付所得稅	11,951	3,127
應付費用	32,392	23,113
其他應付款	( 1,859)	4,046
預收工程款淨額	10,962	13,149
其他流動負債	287	5,3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3,507</u>	<u>38,62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固定資產價款	( 193,874)	( 26,77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5,550	( 15,55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51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4,963)	( 2,449)
組織架構重組取得現金數	-	69,76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 183,136)</u>	<u>24,991</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八月 二十日(設立 日)至十二月 三十一日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設立股本	\$ -	\$ 500
短期借款增加	7,290	3,761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79,208	( 1,226)
長期應付款增加(減少)	21,009	( 53)
現金增資	<u>236,018</u>	<u>-</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43,525</u>	<u>2,982</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23,896	66,602
匯率影響數	2,317	( 2,5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4,098</u>	<u>-</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90,311</u>	<u>\$ 64,09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9,159</u>	<u>\$ 6,815</u>
支付所得稅	<u>\$ 17,042</u>	<u>\$ 22,873</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41,013</u>	<u>\$ 26,159</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u>\$ 5,798</u>	<u>\$ -</u>
同時影響現金流量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數	\$ 194,994	\$ 26,779
應付設備款增加數	( 1,120)	-
支付現金數	<u>\$ 193,874</u>	<u>\$ 26,779</u>

(接次頁)

(承前頁)

換股取得股權之補充揭露資訊：

Redwood Group Ltd.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十日以 34.46:1 之換股比例取得 Redwood Interior Ptd. Ltd. 100% 股權，換股取得股權時之相關資產與負債之公平價值表列如下：

	金	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9,769
應收帳款－淨額		224,409
存 貨		59,695
其他流動資產		27,411
固定資產－淨額		322,415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052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476
存出保證金		610
短期借款	(	3,626)
應付帳款	(	149,417)
應付費用	(	52,455)
應付所得稅	(	19,288)
長期借款	(	113,699)
預收工程款	(	60,00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10,894)
淨 資 產		296,457
取得對該公司長期股權投資	(	296,457)
換股取得股權現金支付數	\$	<u>          -</u>
換股取得股權之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295,000	
資本公積	<u>1,457</u>	
		<u>\$296,45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蘇聰明

經理人：李聖強

會計主管：蕭愛愛

## REDWOOD GROUP LTD 及其子公司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REDWOOD GROUP LTD（以下簡稱為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八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申請登錄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買賣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重組後本公司成為所有合併個體之控股公司。REDWOOD GROUP LTD 及其子公司所經營之主要業務為全球性高級精品名牌店之裝潢。

本公司股票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十三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計員工人數分別為 1,034 人及 874 人。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一）合併概況

#####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或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為編製主體。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係按新幣為功能性貨幣之基礎編製，其餘合併個體之財務報表係按各公司功能性貨幣編製，是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先將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各該功能性貨幣之匯率、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及損益科目按各該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惟合併後除股本之每股面額係以歷史匯率轉換為新台幣 10 元。上述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

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海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幣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分別為 SGD\$1 = NT\$23.31，SGD\$1 = NT\$22.73。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幣對新台幣之平均匯率分別為 SGD\$1 = NT\$23.38，SGD\$1 = NT\$23.13。

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六月二日發布臺證上字第 0991702019 號函及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佈之(96)基秘字第 344 號解釋函為基礎，編製時依組織重組換股日（九十九年十二月十日）所發行之股票面額作為股本，將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股東權益項目中與其資產負債相關之科目按原金額轉列，而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股東權益之其他餘額則貸記資本公積。自本公司取得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控制能力之日（組織架構重組基準日九十九年十二月十日）起，始將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及子公司之收入及費用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個體間之重要交易事項業已消除。

2. 依前述之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列入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一〇〇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本公司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全球性高級精 品名牌店之 裝潢	100%	100%	九十九年十二月十 日以換股方式取 得所有股權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客製化家具設 計、製造及 買賣	100%	100%	九十九年十二月十 日以換股方式取 得所有股權

## (二)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功能性貨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備抵評價、固定資產折舊、無形資產攤銷、資產減損、所得稅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五)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 (六) 工程合約

承包之工程合約，凡工期超過一年且工程損益可合理估計時，採完工比例法，餘則採全部完工法認列相關收入與成本。預估工程成本高於工程承包價時，不論採用何種辦法，於發生年度全額認列為工程損失外，工程損益於工程完工驗收時認列。

完工比例之計算採工程成本比例法，按投入成本估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完工程度。

每項工程合約之在建工程餘額超過預收工程款餘額時，預收工程款列為在建工程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資產項下；反之，在建工程則列為預收工程款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 (七)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但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先進先出法。

#### (九)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三十年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三年至十年；運輸設備五年至十年；其他設備三年至十年。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 (十) 退休金

本公司尚未訂有員工退休辦法，目前當地政府亦無強制訂定員工退休金辦法，尚不適用退休金處理準則。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及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依當地法令規定訂定確定提撥制，依參與之員工薪資一定比率提撥，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認列為當期費用。

#### (十一) 所得稅

所得稅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或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及子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十二)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度合併淨利並無影響。

####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對本公司及子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並無改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	\$ 907	\$ 985
活期存款	289,232	62,969
支票存款	10	-
定期存款	<u>162</u>	<u>144</u>
	<u>\$290,311</u>	<u>\$ 64,098</u>

五、應收帳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320,594	\$200,069
應收帳款—關係人	-	5,050
應收帳款—保留款	25,377	9,143
減：備抵呆帳	( 3,506)	( 13,357)
	<u>\$342,465</u>	<u>\$200,905</u>

本公司及子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八月 二十日(設立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初餘額	\$ 13,357	\$ -
加：組織架構重組轉入餘額	-	13,544
匯率影響數	372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5,600)	-
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4,623)	-
匯率影響數	-	( 187)
年底餘額	<u>\$ 3,506</u>	<u>\$ 13,357</u>

六、存貨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物料	<u>\$ 86,779</u>	<u>\$ 73,994</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7,926 仟元及 4,226 仟元。

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966,907 仟元及 90,845 仟元。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715 仟元及 1,147 仟元。

七、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後餘額及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後餘額

(一)

工 程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在 建 工 程 總 額	預 收 工 程 款 總 額	在 建 工 程 減 預 收 工 程 款 後 餘 額	預 收 工 程 款 減 在 建 工 程 後 餘 額
全部完工法				
RWP/11/565	\$ 4,297	\$ -	\$ 4,297	\$ -
RWP/11/574	3,692	-	3,692	-
RWP/11/609	5,254	19,000	-	13,746
RWP/11/610	3,331	4,444	-	1,113
RWP/11/469	4,938	7,200	-	2,262
RWP/11/545	6,151	-	6,151	-
RWP/11/566	3,543	8,355	-	4,812
其他（個別在建工程 金額未達在建工程 總額 5% 以上者）	<u>26,776</u>	<u>76,923</u>	<u>12,032</u>	<u>62,179</u>
	<u>\$ 57,982</u>	<u>\$ 115,922</u>	<u>\$ 26,172</u>	<u>\$ 84,112</u>

工 程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在 建 工 程 總 額	預 收 工 程 款 總 額	在 建 工 程 減 預 收 工 程 款 後 餘 額	預 收 工 程 款 減 在 建 工 程 後 餘 額
全部完工法				
RWP/10/404	\$ 1,521	\$ 4,094	\$ -	\$ 2,573
RWP/10/280	1,615	1,401	214	-
RWP/10/507	1,241	3,083	-	1,842
RWP/10/455	2,510	-	2,510	-
RWP/10/516	1,471	-	1,471	-
RWP/10/510	1,223	1,281	-	58
RWP/10/496	1,115	1,166	-	51
RWP/10/512	1,159	4,249	-	3,090
其他（個別在建工程 金額未達在建工程 總額 5% 以上者）	<u>8,769</u>	<u>71,498</u>	<u>2,807</u>	<u>65,536</u>
	<u>\$ 20,624</u>	<u>\$ 86,772</u>	<u>\$ 7,002</u>	<u>\$ 73,150</u>

(二) 重要工程合約 (工程合約價款 6,000 仟元以上者) 相關交易情形如下:

工 程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度			
	工 程 合 約 價 款 ( 不 含 稅 )	估 計 工 程 總 成 本	預 計 完 工 年 度	已 投 入 工 程 成 本
全部完工法				
RWP/11/458	\$ 9,885	\$ 9,526	101	\$ 2,153
RWP/11/469	12,085	11,645	101	4,938
RWP/11/545	24,661	3,735	101	6,151
RWP/11/565	22,911	18,328	101	4,297
RWP/11/566	9,904	7,923	101	3,543
RWP/11/574	17,227	13,782	101	3,692
RWP/11/587	19,000	15,200	101	2,605
RWP/11/609	21,504	16,098	101	5,254
RWP/11/610	11,968	11,489	101	3,331
RWP/11/641	17,781	14,225	101	-
RWP/11/642	14,783	14,665	101	-
RWP/11/677	7,074	7,805	101	140
RWP/11/689	6,160	6,259	101	-
RWP/11/717	7,577	7,698	101	-
RWP/11/746	16,368	13,094	101	-
RWP/11/408	16,240	1,808	101	-
RWP/11/720	21,746	8,699	101	-
RWP/11/721	9,949	5,054	101	-
RWP/11/749	8,683	3,473	101	-
RWP/11/756	46,760	18,704	101	-
RWP/11/780	7,754	4,699	101	-

工 程 名 稱	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 (設立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工 程 合 約 價 款 ( 不 含 稅 )	估 計 工 程 總 成 本	預 計 完 工 年 度	已 投 入 工 程 成 本
全部完工法				
RWP/10/587	\$ 43,621	\$ 31,938	100	\$ -
RWP/10/455	22,318	18,309	100	2,510
RWP/10/408	17,583	12,403	100	-
RWP/10/344	13,865	10,695	100	-
RWP/10/343	10,910	8,085	100	311
RWP/10/579	9,146	7,317	100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工程合約					
工程名稱	價 款 (不含稅)	估 計 工 程 總 成 本	預 計 完 工 年 度	已 投 入 工 程 成 本	
RWP/10/442	\$ 8,067	\$ 6,453	100	\$ 482	
RWP/10/539	6,593	4,811	100	-	
RWP/10/507	6,371	4,535	100	1,241	
RWP/10/535	4,859	3,457	100	413	

#### 八、固定資產

成 本	一 〇 〇 〇 年 度						合 計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年初餘額	\$ 44,507	\$ 199,186	\$ 162,350	\$ 13,671	\$ 27,068	\$ 23,414	\$ 470,196
本年度增加	-	12,032	78,205	7,418	6,301	91,038	194,994
本年度重分類	-	-	11,934	2,455	351	( 14,740)	-
本年度處分	-	-	( 669)	( 1,017)	( 2,469)	-	( 4,155)
匯率影響數	88	2,305	952	151	518	( 365)	3,649
年底餘額	44,595	213,523	252,772	22,678	31,769	99,347	664,684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42,238	60,172	6,910	20,885	-	130,205
折舊費用	-	5,877	21,129	2,789	4,081	-	33,876
本年度處分	-	-	( 614)	( 1,017)	( 2,382)	-	( 4,013)
匯率影響數	-	934	724	132	481	-	2,270
年底餘額	-	49,049	81,411	8,814	23,065	-	162,338
年底淨額	\$ 44,595	\$ 164,474	\$ 171,361	\$ 13,864	\$ 8,704	\$ 99,347	\$ 502,346

成 本	九 十 九 年 八 月 二 十 日 ( 設 立 日 ) 至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合 計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組織架構重組							
轉入餘額	\$ 43,993	\$ 200,505	\$ 163,209	\$ 13,360	\$ 27,158	\$ -	\$ 448,225
本年度增加	838	405	508	441	530	24,057	26,779
本年度處分	-	-	( 35)	-	( 343)	-	( 378)
匯率影響數	( 324)	( 1,724)	( 1,332)	( 130)	( 277)	( 643)	( 4,430)
年底餘額	44,507	199,186	162,350	13,671	27,068	23,414	470,196
累計折舊							
組織架構重組							
轉入餘額	-	42,232	55,943	6,859	20,776	-	125,810
折舊費用	-	457	4,849	123	674	-	6,103
本年度處分	-	-	( 35)	-	( 342)	-	( 377)
匯率影響數	-	( 451)	( 585)	( 72)	( 223)	-	( 1,331)
年底餘額	-	42,238	60,172	6,910	20,885	-	130,205
年底淨額	\$ 44,507	\$ 156,948	\$ 102,178	\$ 6,761	\$ 6,183	\$ 23,414	\$ 339,991

一〇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固定資產提供抵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九。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381	\$ -
利息資本化利率	5.1%	-

九、短期借款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利率	金額	利率
信用狀借款	<u>\$ 14,677</u>	4.67%-5.31%	<u>\$ 7,387</u>	4.88%-6.50%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為短期借款而提供質（抵）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九。

十、長期借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抵押借款	\$188,655	\$109,44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41,013)	( 26,159)
	<u>\$147,642</u>	<u>\$ 83,288</u>

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分別為 4.3%-6.55% 及 3.55%-7.07%。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長期借款而提供質（抵）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九。

十一、長期應付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購買機器設備抵押借款	\$ 23,982	\$ 2,973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 5,798)	-
	<u>\$ 18,184</u>	<u>\$ 2,973</u>

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非金融機構買機器設備之借款，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分別為 6%-8.02% 及 5.9969%-7.0693%。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長期應付款而提供質（抵）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九。

## 十二、應付費用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薪資及年終獎金	\$ 47,293	\$ 40,931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2,887	-
水電費	3,483	2,359
公積金	2,836	2,187
勞務費	8,815	1,298
運費	25,582	19,862
其他(差旅、雜項購置等)	17,064	8,931
	<u>\$107,960</u>	<u>\$ 75,568</u>

## 十三、股東權益

### 股本

Redwood Group Ltd.於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時，登記資本為新台幣 1,500 仟元，實收資本則為新台幣 500 仟元。九十九年十二月十日，增資發行新股 295,000 仟元並以 34.46:1 之換股比例取得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之股份，另一〇〇年四月二十日辦理現金增資 42,018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 22,482 仟元。又一〇〇年十二月十二日辦理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故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股本為 800,000 仟元，實收股本為 400,000 仟元，每股新台幣 10 元，發行 40,000 仟股，均為普通股。

###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 Redwood Group Ltd.章程規定，且除任一股份所附之權利另有規定外，公司得依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股東常會普通決議通過之盈餘分派議案分派盈餘。如有盈餘，於擬訂該盈餘分派議案時，董事會應就每會計年度提撥盈餘作為：(1)支付相關會計年度之稅捐；(2)彌補歷年虧損；(3)主管機關依公開發行公司規則要求提撥之特別盈餘公積。在不違反開曼公司之情形下，於合併歷年累積未分配盈餘，且由董事會依本章程規定，於每會計年度為發展目的而提撥適宜之特定數額作為準備金後，剩餘數額經股東同意後依下列次序及方式分派之：

- (一) 員工紅利不低於 0.2%；
- (二) 董事酬勞不高於 5%；且

(三) 股東股利不低於 50%，且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股東股利及員工紅利之分配依董事會決定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或現金搭配股票方式分配。董事會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現金股利之發放比例。員工紅利以股票方式分配時，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得受股票紅利之分配。公司就未分派之股息及紅利概不支付利息。

除以公司已實現或未實現盈餘、股份發行溢價帳戶或以開曼公司法允許之其他款項支付股利或為其他分派外，公司不得發放股利或為其他分派。除股份所附權利另有規定者外，所有股利及其他分派應依股東持有之比例計算之。如股份發行條件係從一特定日期開始計算股利，則該股份之股利應依此計算。

一〇〇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04 仟元及 2,670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0.2% 及 1.75%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

本公司股東會於一〇〇年三月五日決議通過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股票股利	\$ 22,482	\$ 0.76

本公司亦決議九十九年度不配發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與財報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擬議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現金股利	\$120,000	\$ 3.0
股票股利	20,000	0.5
特別盈餘公積	7,650	-

有關一〇〇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 十四、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八月 二十日(設立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各合併個體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41,928	\$ 32,999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外銷抵減	( 15,261)	( 14,213)
其他	1,544	( 354)
免稅所得	( 1,361)	-
暫時性差異		
折舊費用之財稅差	( 2,827)	( 5,659)
會計準則差異影響數	12	1,399
存貨呆滯	929	-
處分資產損失	( 8)	-
已實現兌換損益	494	-
未實現兌換損益	983	-
其他	160	5
當期所得稅	26,593	14,17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359	7,201
組織架構重組影響數	-	( 14,95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041	( 904)
所得稅費用(約)	<u>\$ 28,993</u>	<u>\$ 5,516</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4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呆滯	\$ 440	\$ -
未實現兌換損益	277	-
	<u>\$ 717</u>	<u>\$ -</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折舊費用	(\$ 14,156)	(\$ 10,333)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除本公司免納所得稅外，其餘各公司業已依各國當地政府規定期限，完成所得稅申報。

十五、用人費用、折舊及攤銷

	一〇〇年	九十九年	度
	屬於 營業成本者	屬於 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15,451	\$ 139,583	\$ 355,034
退休金	10,170	12,440	22,610
員工保險費	1,591	290	1,881
其他用人費用	-	5,037	5,037
折舊費用	20,144	13,732	33,876
	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屬於 營業成本者	屬於 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8,424	\$ 16,631	\$ 45,055
退休金	1,472	1,798	3,270
員工保險費	84	249	333
其他用人費用	-	1,146	1,146
折舊費用	5,202	901	6,103

十六、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〇〇年	九十九年	度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合併淨利	\$ 182,002	\$ 153,009	34,96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影響			
員工分紅	-	-	6
稀釋每股盈餘	<u>\$ 182,002</u>	<u>\$ 153,009</u>	<u>34,970</u>
			<u>\$ 5.21</u>
			<u>\$ 4.38</u>
			<u>\$ 5.20</u>
			<u>\$ 4.38</u>

	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合併淨利	\$ 31,938	\$ 26,422	31,798	\$ 1.00	\$ 0.8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影響						
員工分紅	-	-	-			
稀釋每股盈餘	\$ 31,938	\$ 26,422	31,798	\$ 1.00	\$ 0.83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九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由 0.89 元減少為 0.83 元。

#### 十七、金融商品之資訊揭露

#####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商品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帳面價值與估計公平市價值相當。

#####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項、應付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2.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如下：

金 融 商 品	一 〇 〇 年 度	
	名目本金 (仟元)	契 約 期 間
換匯交易合約	SGD 500	100.11-100.12
	SGD 450	100.9-100.10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截至一〇〇年度因從事換匯交易產生兌換利益 243 仟元。

#### 十八、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I Best Exim Pte. Ltd.	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已於一〇〇年六月清算)
DDG Glass Pte Ltd	本公司董事長持有 50% 股權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銷 貨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八 月 二十日 (設立日) 至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估 科 目 %	金 額	估 科 目 %
I Best Exim Pte Ltd	\$ 1,186	-	\$ -	-
DDG Glass Pte Ltd	29	-	-	-
	<u>\$ 1,215</u>	<u>-</u>	<u>\$ -</u>	<u>-</u>

###### 2. 進 貨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八 月 二十日 (設立日) 至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估 科 目 %	金 額	估 科 目 %
I Best Exim Pte Ltd	\$ 2,059	-	\$ -	-
DDG Glass Pte Ltd	1,140	-	-	-
	<u>\$ 3,199</u>	<u>-</u>	<u>\$ -</u>	<u>-</u>

上述向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比較並無重大差異。

(三) 關係人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1. 應收帳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科目		估科目	
	金額	%	金額	%
I Best Exim Pte. Ltd.	\$ -	-	\$ 4,987	3
I Bestexim (M) Sdn. Bhd.	-	-	63	-
	<u>\$ -</u>	<u>-</u>	<u>\$ 5,050</u>	<u>3</u>

2. 應付帳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科目		估科目	
	金額	%	金額	%
I Best Exim Pte. Ltd.	\$ -	-	\$ 1,329	1

3. 其他應收款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科目		估科目	
	金額	%	金額	%
REDWOOD INTERIOR SDN. BHD.	\$ -	-	\$ 15,550	100

(四) 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

一〇〇年度：無此情事

	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支)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REDWOOD INTERIOR SDN. BHD.	\$ 17,004	\$ -	-	\$ -
其他應付款 - 關係人	Soh Thong Ming	5,573	\$ -	-	\$ -

(五) 董事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設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薪金	\$ 20,175	\$ 1,292
獎金	<u>5,258</u>	<u>214</u>
	<u>\$ 25,433</u>	<u>\$ 1,506</u>

十九、質抵押資產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向金融機構及非金融機構借款擔保品、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及租用電力設備之保證金，其各該科目及帳面價值如下：

擔保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地	\$ 44,595	\$ 44,507
房屋及建築	171,333	156,948
機器設備	152,705	64,340
運輸設備	14,606	6,334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u>477</u>	<u>476</u>
	<u>\$383,716</u>	<u>\$272,605</u>

二十、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廠商簽訂契約承諾購廠房工程、採購機器設備，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餘新台幣 19,168 仟元（馬來西亞令吉 2,009 仟元）未支付。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接重大工程合約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七。

二十一、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據管理當局（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制定決策、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之管理報告釐定營運部門。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有單一營運部門提供經營精品名牌店之裝潢業務，主要營運決策者考慮到其業務皆具有相似之風險及報酬，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並不適用部門資訊揭露。

## 二二、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幣仟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幣	外幣	匯率	新幣
<b>金融資產</b>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473	1.2990	\$ 4,511	\$ 2,570	1.28	\$ 3,290
港幣	3,757	0.167	627	-	-	-
歐元	267	1.68	449	327	1.71	559
人民幣	3,134	0.206	646	-	-	-
馬幣	31,205	0.409	12,763	4,945	0.399	1,973
<b>金融負債</b>						
<u>貨幣性項目</u>						
新台幣	7,718	0.043	332	-	-	-
港幣	1,466	0.167	245	-	-	-
歐元	-	-	-	192	1.71	329
馬幣	5,981	0.409	2,446	6,056	0.399	2,416

## 二三、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〇九九〇〇〇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 (一) 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函暨相關指引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蕭愛愛財務長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採用跨部門 IFRS 專案小組	財會部	已完成
2. 初步辨認會計準則差異及影響	財會部	已完成
3. 初步辨認合併報表個體	財會部	已完成

(接次頁)

(承前頁)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4. 初步評估各部門日常營運之可能影響	財會部	已完成
5. 初步評估轉換所需資源及預算	財會部	已完成
6. 專案小組擬訂初步轉換計畫及時程表，並提報董事會	財會部	已完成
7. 人員教育訓練	財會部	已完成
8. 擬定完整轉換計畫	財會部	已完成
9. 選定 IFRS 相關會計政策	財會部	已完成
10. 提出轉換 IFRS 對公司營運影響之解決方案	財會部	已完成
11. 修正調整企業流程、財務報導流程、資訊系統，及各部門作業	財會部	已完成
12.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財會部	進行中
13. 完成編製 IFRSs 一〇一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會部	進行中

(二)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底，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 計 議 題	差 異 說 明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p>1.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p> <p>2.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p>

(接次頁)

(承前頁)

會 計 議 題	差 異 說 明
承包工程收入認列會計處理	1. IFRSs 無工期長短之分，皆採用完工比例法認列相關損益。 2.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依照(92)基祕字第 053 號指出，一年期以內之工程合約，如符合適用完工比例法之各項條件時，就會計學理而言，應採用完工比例法；惟公開發行公司依照主管機關於(87)台財證(六)字第 01947 號規定，工期短於一年之工程合約，尚非屬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一號規範之「長期工程合約」，自應採全部完工法而不得適用完工比例法認列相關損益。

(三) 本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本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 二四、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十七

(二) 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三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四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五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附表六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二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七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無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無
3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4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5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附表八。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本公司	非上市櫃股票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 708,951 (新幣\$30,414)	100	\$ 708,951 (新幣\$30,414)

註：折合新台幣係以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幣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 23.31 換算。

附表二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買		入賣				出期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股票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	子公司	856,178	\$ 327,467	9,294,510	\$ 381,484	-	\$ -	\$ -	\$ -	10,150,688	\$ 708,951	註
子公司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	子公司	2,500,000	127,344	2,789,400	266,946					5,289,400	394,290	註

註：本期買入金額含價款及投資損益等。

附表三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				
本公司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新加坡	全球性高級精品名牌店之裝潢	\$ 517,369 (新幣\$22,195)	\$ 300,714 (新幣\$12,901)	-	100	\$ 708,951	\$ 169,778	\$ 169,778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馬來西亞	客製化家具之設計、製造及買賣	323,906 (新幣\$13,896)	125,100 (新幣\$5,367)	-	100	394,290	72,799	72,799	

註一：折合新台幣係以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幣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 23.31 換算；馬幣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 9.54271 換算。

註二：係經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附表四 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名稱	價值		
1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48,978 (新幣\$10,681)	\$ 219,884 (新幣\$ 9,433)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141,466	營運週轉	\$ -	-	\$ -	\$ 708,951	\$ 708,951
		REDWOOD GROUP LTD	"	4,727 (新幣\$ 203)	-	-	"	-	"	-	-	-	70,895	283,580

註一：依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1. 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之總額為以不超過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frac{\text{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股權淨值}}{708,951} \times \frac{\text{限額}}{40\%} = 283,580 \text{ (仟元)}$$

2. 與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frac{\text{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股權淨值}}{708,951} \times \frac{\text{限額}}{10\%} = 70,895 \text{ (仟元)}$$

3.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與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內外公司間之資金貸與，個別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frac{\text{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股權淨值}}{708,951} \times \frac{\text{限額}}{100\%} = 708,951 \text{ (仟元)}$$

4. 上述交易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

附表五 轉投資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董事會通過額度
		公司名稱	關係								
0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註一	\$ 141,790	\$ 127,351	\$ 125,363	\$ 125,363	\$ -	18%	\$ 1,063,427	\$ 165,621

註一：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二：依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 (1) 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總額為股權淨值之百分之一百五十及對單一企業為背書保證之限額為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
- (2) 依上述規定，一〇〇年度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 708,951 (仟元)  $\times 150\% = 1,063,427$  (仟元)；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708,951 (仟元)  $\times 20\% = 141,790$  (仟元)。若背書保證對象為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之母公司或子公司 (含間接轉投資之孫公司) 時，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

附表六 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孫 公 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	\$ 394,290 (馬幣\$ 41,318)	100	\$ 394,290	非上市(櫃) 公司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孫公司	進貨	\$ 584,513	66	月結30天	依本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	應付帳款 \$ 78,815	45%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子公司	銷貨	584,513	99	月結30天	"	-	應收帳款 78,815	99%	

REDWOOD GROUP LTD.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 註 )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收 入 或 總 資 產 百 分 比
				交 易 條 件	金 額	
<u>一〇〇年度</u>						
1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3	應付(收)帳款	\$ 78,815 (新幣\$3,381)	6%
1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3	進貨及銷貨收入	582,763 (新幣\$25,001)	依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移 轉訂價政策制度
1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3	其他應收款	248,788 (新幣\$10,673)	
<u>九十九年度</u>						
1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3	應付(收)帳款	\$ 98,846 (新幣\$4,349)	14%
1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3	進貨及銷貨收入	14,695	依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移 轉訂價政策制度
1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3	其他應收款	216,441 (新幣\$9,52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述交易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

附表九

## REDWOOD GROUP LTD 及其子公司

## 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金	額	%	代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4,098	9	2100	短期借款		\$	7,387				1		
132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流動			-	-	2140	應付帳款			91,656				13		
1140	應收帳款			200,905	28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29				-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550	2	2160	應付所得稅			22,415				3		
1260	預付款項			15,184	2	2170	應付費用			75,568				11		
1210	存貨			73,994	10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		
1240XX	在建工程			7,002	1	2228	其他應付款			7,510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415	-	2264YY	預收工程款			73,150				1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78,148</u>	<u>52</u>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26,159				4		
	固定資產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u>1,923</u>			-		
	成本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07,097</u>			<u>43</u>		
1501	土地			44,507	6		長期負債									
1521	房屋及建築			199,186	28	2420	長期借款			83,288				12		
1531	機器設備			162,350	22	2440	長期應付款			<u>2,973</u>				-		
1551	運輸設備			13,671	2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u>86,261</u>				<u>12</u>		
1681	其他設備			<u>27,068</u>	<u>4</u>		其他負債									
15X1	小計			446,782	62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u>10,333</u>				<u>1</u>		
15X9	減：累計折舊		(	130,205)	(	18)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23,414</u>	<u>3</u>	2XXX	負債合計			<u>403,691</u>				<u>56</u>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339,991</u>	<u>47</u>		股東權益									
	其他資產						普通股本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476	-	3110	普通股本			<u>295,500</u>				<u>41</u>		
1820	存出保證金			3,059	1	32XX	資本公積—股票溢價			<u>1,457</u>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	33XX	保留盈餘			<u>26,422</u>				<u>4</u>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3,535</u>	<u>1</u>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5,396)		(	1)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u>-</u>			<u>-</u>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	<u>5,396</u> )		(	<u>1</u>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317,983</u>			<u>44</u>		
1XXX	資產總計		\$	<u>721,674</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u>721,674</u>			<u>100</u>		

附表十

REDWOOD GROUP LTD 及其子公司

擬制性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153,822	100
5000	營業成本	( 802,992)	( 69)
5910	營業毛利	<u>350,830</u>	<u>31</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 10,360)	(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175,511)	( 1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85,871)	( 16)
6900	營業利益	<u>164,959</u>	<u>15</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6	-
7120	投資收益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23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476	-
7160	兌換利益	-	-
7480	什項收入	<u>2,369</u>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3,184</u>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6,815)	(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1)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	-
7560	兌換損失	( 13,120)	( 1)
7880	什項支出	( 1,314)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21,250)	( 2)

(接次頁)

(承前頁)

<u>代 碼</u>		<u>金 額</u>	<u>%</u>
7900	稅前淨利	\$ 146,893	13
8110	所得稅費用	( 20,474)	( 2)
9600	合併淨利	<u>\$ 126,419</u>	<u>11</u>
<u>代 碼</u>		<u>稅 前</u>	<u>稅 後</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4.62</u>	<u>\$ 3.98</u>

##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評估

### 一、財務狀況

####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788,020	378,148	409,872	108.39
基金及投資		-	-	-	-
固定資產		502,346	339,991	162,355	47.75
無形資產		-	-	-	-
其他資產		8,499	3,535	4,964	140.42
資產總額		1,298,865	721,674	577,191	79.98
流動負債		408,533	307,097	101,436	33.03
長期負債		165,826	86,261	79,565	92.24
其他負債		14,156	10,333	3,823	37.00
負債總額		588,515	403,691	184,824	45.78
股本		400,000	295,500	104,500	35.36
資本公積		155,457	1,457	154,000	10,569.66
保留盈餘		156,949	26,422	130,527	494.01
累積換算調整數		(2,056)	(5,396)	3,340	(61.9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股東權益總額		710,350	317,983	392,367	123.39
<p>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10%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1%）：</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流動資產增加：現金增資以及應收帳款、存貨和在建工程因營收成長而增加所致。</li> <li>2.固定資產增加：因營收成長且拓展營運規模致相關固定資產增加。</li> <li>3.流動負債增加：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預收工程款因營運規模擴大而增加所致。</li> <li>4.長期負債增加：主要係業務成長，銀行抵押借款以及購買機器設備抵押借款增加所致。</li> <li>5.股本和資本公積增加：2011年4月辦理現金增資42,018仟元及盈餘轉增資22,482仟元。又於2011年12月辦理現金增資40,000仟元。</li> <li>6.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2011年度獲利成長所致。</li> <li>7.股東權益總額增加：主要係2011年度獲利成長且辦理現金增資及盈餘轉增資所致。</li> </ol>					

資料來源：2010年度經會計師核閱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2011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

## 二、經營結果

###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額	%
營業收入總額	1,412,021	1,153,822	258,199	22.3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	-	-
營業收入淨額	1,412,021	1,153,822	258,199	22.38
營業成本	966,907	802,992	163,915	20.41
營業毛利	445,114	350,830	94,284	26.87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銷貨毛利(損)	-	-	-	-
已實現營業毛利	445,114	350,830	94,284	26.87
營業費用	263,666	185,871	77,795	41.85
營業利益	181,448	164,959	16,489	10.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816	3,184	9,632	302.5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2,262	21,250	(8,988)	(42.30)
稅前淨利	182,002	146,893	35,109	23.90
所得稅費用	28,993	20,474	8,519	41.61
本期淨利	153,009	126,419	26,590	21.03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 10% 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營業收入：主要係完成金沙購物商城之 LV 島案及 2011 年度工案銷量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li> <li>營業成本：主要係 2011 年營業相關支出隨營收成長而增加所致。</li> <li>營業毛利：主要係 2011 年度營收成長且成本控制得宜所致。</li> <li>營業費用：主要係 2011 年營運規模擴大、員工數量增加致相關用人費用支出增加；另因來台第一上櫃而產生之相關券商、律師及會計師費用亦使得當年度費用遽增所致。</li> <li>營業利益：主要係 2011 年營業毛利增加所致。</li> </ol>				

資料來源：2010 年度經會計師核閱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20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

### 三、現金流量

#### (一)最近年度流量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 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64,098	63,507	183,136	290,311	—	—

####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 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290,311	214,199	173,409	301,684	—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購置日期	價格	購置原因	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Costa Wood Sanding Machine Costa 木材砂光機	2011.01.26	5,709	滿足生產需要	分期付款形式向銀行 借貸 80%
Costa Sealer Sanding Machine Costa 封口砂光機	2011.01.26	5,833	滿足生產需要	分期付款形式向銀行 借貸 80%
Cefla Finishing Spraying Line Cefla 整理噴塗線	2011.04.19	28,021	滿足生產需要	分期付款形式向銀行 借貸 70%
Rectangular Coating Equipment 矩形塗裝設備	2011.07.18	9,067	滿足生產需要	現款交易,資金流出
Biesse Busetti Double Edging Model Biesse Busetti 磨邊機	2011.09.05	6,624	滿足生產需要	分期付款形式向銀行 借貸 80%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1年認列的 (損)益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原因	改善計畫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169,778	開發全球市場之重要據點，並提供有關銷售及技術服務支持	業績狀況良好	不適用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72,799	提供產品製造及研發服務之主要據點	業績狀況良好	不適用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

本集團主要利息收入來源為銀行存款利息，而利息支出主要係銀行貸款之利息費用。本集團最近二年度(2010、2011，以下同)之利息收入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6 仟元及165 仟元，佔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001%及 0.012%；另同期間利息費用分別為 6,815 仟元及 9,159 仟元，佔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0.59%及 0.65%。利息收支所佔比率均不高，故利率變動對本集團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 因應措施

本集團未來將視利率變動適時調整資金運用情形。

#### 2.匯率：

本集團相關原物料或商品之採購主要係以美金、新加坡幣(以下簡稱新幣)計價為主，歐元次之，而主要產品之銷售客戶大多分佈於亞洲、歐美及中東地區，往來交易大部分亦以美元及新幣計價，因此本集團進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應收應付款項可相互沖抵，產生自然避險之效果；其次外幣淨曝險的部份亦採取適當的遠期外匯操作來規避匯率風險。本集團最近二年度之兌換(損)益分別為 (13,120)仟元及 2,703 仟元，佔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1.14)%及 0.19%，故匯兌損益對本集團之影響尚屬有限。

#### 因應措施

本集團主要功能性貨幣係以新幣為主，截止目前為止尚無重大匯率波動風險，但在台上櫃掛牌之開曼控股公司在台灣籌資及未來發放股利予國內投資人等皆需以新幣兌換，故將產生新幣對台幣的匯率變動風險，本集團財務部門可能採取之因應措施為：

- (1)持續加強財務人員匯兌避險概念，透過網路匯率即時系統及加強與金融機構之聯繫等方式，以研判匯率變動走勢，作為結匯之參考依據。
- (2)盡量以同幣別之銷貨收入支應採購及相關費用之支出，以達自動避險效果。
- (3)應收應付款項相互沖抵後，淨曝險的部份採取適當的遠期外匯操作來規避匯率風險。

#### 3.通貨膨脹/緊縮：

依國際貨幣基金會(IMF)所發布之報告，2011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將為4.3%，在經濟成長階段，全球金融條件改善，商品價格將會調升，各主要國家之躉售物價指數年增率及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呈回升趨勢，這也意味著未來企業面臨原料進貨成本增加，因而產生營業毛利及獲利衰退之可能。但同時產品銷貨價格也會同步調升，加上本集團客製化之產品以高品質來增加營收，並隨時調整銷售策略、成本結構及交易條件，故應可減緩通貨膨脹帶來之影響。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

程序」及「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等辦法，作為本集團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本集團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事；另因避險所需而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已於2011年底平倉結清；另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對集團以外之他人從事資金貸與或背書保證之情事。且本集團一向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並未跨足其他高風險產業，且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不做高槓桿投資，故風險尚屬有限。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裝潢工程主要研發項目與一般產業研發實體產出不同，裝潢工程主要係依不同業主需求，整合設計與提供所需且重視產品設備之附加價值以提升效能，創造充分符合客戶需求之經營環境，故本集團無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集團為因應流行時尚精品市場之發展趨勢及產品多元化，期透過不斷創新的整合設計能力，強化現有產品之功能、特性或使產品更具特色，以提高產品的附加價值，強化市場競爭能力。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註冊地國為開曼群島，開曼群島係以金融服務為主要經濟活動，經濟開放且無外匯管制，政經環境穩定。主要營運地國為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本公司生產、製造及銷售之產品，均屬時尚及民生消費品，非屬特許或限制行業，故本公司尚不致因開曼群島或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當地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本公司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變化情形，以掌握最新市場趨勢，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所帶來之影響，惟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重大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致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自子公司(Redwood Interior Pte Ltd)成立以來，一直配合市場脈動提升工程技術，秉持著品質第一、技術領先、服務完善之經營理念，致力於協助客戶將經營賣場做最有特色的發揮，歷年來承攬(依客戶名稱字母排列) Bvlgari、Cartier、Coach、Gucci、Hermes、Louis Vuitton、Michael Kors、Tiffany&Co...等國際知名精品業者之工程服務，已於業界建立優異的口碑。此外，公司股票已順利在台灣上櫃掛牌，這對公司形象將有相當正面之助益。另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集團並未有企業形象改變及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任何併購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集團僅有員工宿舍及貨倉整建計畫，並均已於2011年底完工，餘尚無無擴廠計畫。惟將來若有擴廠計畫時，必秉持審慎評估態度，考量擴廠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產品主要原料為木材(板)、玻璃及銅、鐵、不銹鋼金屬、油漆等。本集團子公司與主要原料供應商皆往來多年，除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外，對於主要原料之採購亦大多維持兩家以上之供應商，因此供貨來源尚屬穩定，且未有供貨短缺或中斷致影響生產之情事。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佔進貨淨額10%以上之供應商。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主要係以專案方式承攬裝潢工程服務，服務對象與一般製造業之銷售情況較不相同。當有承攬工程總價較高之工程個案時，於施工期間認列之工程收入會有較集中於某些客戶之情事；惟為控制風險，本集團於承攬工程時皆已對客戶進行授信評估，工程進行期間亦隨時留意客戶營運狀況及市場資訊，以確保本集團之權益。另外為避免接單情形過於集中少數客戶，本集團除對現有客戶持續評估外，亦積極努力開拓新客源，以達有效分散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0% 股權於 2011 年 4 月 10 日前係由本公司董事蘇聰明及鄭莉梅所持有，惟基於申請上櫃須達股權分散標準，本公司二位董事爰配合法令要求進行股權移轉，主要移轉對象係以本集團員工、該等董事之親屬及朋友、或本集團長期往來配合之合作夥伴為主；截至 2012 年 4 月 20 日，本公司董事合計仍持有本公司 71.90% 的股權，故此次股權移轉對本公司經營權尚無重大影響或風險。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置情形：本公司無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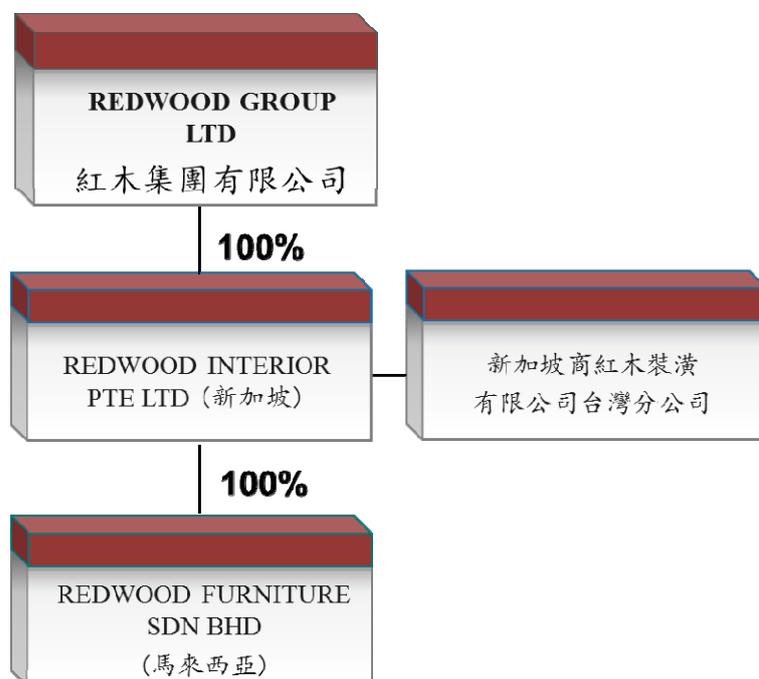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011.12.31



####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元)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1992.07.21	新加坡	SGD\$10,150,688	全球性高級精品名牌店之裝潢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1999.02.08	馬來西亞	MYR\$5,289,400	客製化家具之設計、製造及買賣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 4.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董事	Redwood Group Ltd 代表人： 蘇聰明、鄭莉梅	10,150,688	100%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董事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代表人： 蘇聰明、鄭莉梅	5,289,400	100%

## 5.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20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淨利 (損)	本期淨利 (損)(稅後)	每股盈餘 (損)(稅後)
Redwood Interior Pte Ltd	237,341	1,126,236	417,285	708,951	1,409,050	105,707	169,778	124.16
Redwood Furniture Sdn. Bhd.	50,770	914,329	520,039	394,290	587,484	92,081	72,799	28.68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p>1. 股東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者，得以書面記明提議事項及理由，請求董事會召集股東臨時會。請求提出後十五日內，董事會不為召集之通知時，股東得報經主管機關許可，自行召集。</p> <p>2. 公司召開股東會，應編製股東會議事手冊，並應於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公告議事手冊及其他會議相關資料。</p>	<p>1. 就股東自行召集股東臨時會之部分，由於依開曼群島公司法此等行為無須經開曼群島當地主管機關之許可，故公司章程第 15.5 條並未規範股東於自行召集股東臨時會前，須報經主管機關許可。此外，如股東於中華民國境外自行召開股東會，由於股東自行召集股東臨時會無須經開曼群島當地主管機關之許可，故公司章程第 15.5 條僅規定應事先申報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而非如「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所要求之「於股東取得主管機關召集許可後二日內申報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p> <p>2. 有關股東會議事手冊及其他會議資料之公告，修正公司章程第 16.5 條規定，董事會應將該等手冊及資料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依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適用之相關規定提供股東。</p>
<p>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但公司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者，應提供股東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p>	<p>就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部分，據開曼群島律師表示，開曼群島公司法沒有提及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可否被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且開曼群島律師沒有察覺到相關之案例，故公司之章程安排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進行之投票得視為授權股東會主席投票，且股東會主席因此代理之表決權不受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 3% 的限制。就此，公司章程第 18.4 條係規定為「股東依前開規定以書面投票或電子方式行使其於股東會之表決權時，視為委託主席為其代理人依其書面或電子文件指示之方式行使表決權」，而非如同「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規定為「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出席股東會」。此外，並於公司章程第 19.2 條規定股東會主席因此代理之表決權不受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 3% 的限制。
<p>下列涉及股東重大權益之議案，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li> <li>2. 變更章程</li> <li>3. 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者，另需經特別股股東會之決議</li> <li>4.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li> <li>5. 解散、合併或分割之決議</li> <li>6. 有價證券之私募</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關於股東會決議方法，除我國法下之普通決議及重度決議外，Redwood 之公司章程第 1.1 條中尚設有開曼群島公司法下定義之「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係指於合於開曼群島公司法之情形下，經有權於該股東會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如允許委託代理人)於股東會(開會通知中註明該提案擬以特別決議通過)以出席股東表決權至少三分之二同意之多數決所為之決議。此與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之差異在於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中應以重度決議之事項，在公司章程中係分別以重度決議事項及特別決議事項予以規範。由於此等差異係因開曼群島法律規定而生，且公司章程既已將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所定之重度決議事項分別列明於公司章程內之重度決議事項及特別決議事項，公司章程就此部分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屬有限。</li> <li>2. 依開曼群島公司法之規定，下列事項應以特別決議方式為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變更章程 <p>依開曼群島法律，變更章程應以開曼群島公司法規定之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為之，故公司章程第 12.3 條就變更組織文件及公司章程之決議門檻，並未依「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之要求改為我國法下之重度決議事項。此外，依公司章程第 9.1 條，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任一種類股東(如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者，除經公司股東會以開曼公司法下之特別決議通過外，另需經該類別受損股份股東股東會以開曼群島公司法規定之特別決議為之。</p> </li> <li>(2) 解散： <p>依開曼群島法律規定，如公司係因無法於其債務到期時清償而決議自願清算並解散者，其解散應以股東會為之；惟，如公司係因上述以外之原因自願清算並解散者，其解散應以開曼群島公司法規定之特別決議為之。故公司章程第 12.5 條就公司清算並解散之決議門檻，並未依「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之要求改為我國法下之重度決議事項。</p> </li> <li>(3) 合併： <p>因開曼群島公司法對於進行「開曼群島法所定義之合併」之表決方式有強制性規定，公司章程第 12.4 條第(b)款乃訂定「合</p> </li> </ol> </li> </ol>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p>併」(除符合開曼群島公司法定義之合併應以特別決議外)應以重度決議通過。</p> <p>上述諸差異係因開曼群島法律規定不同所致，雖於「公司係因無法於其債務到期時清償而決議自願清算並解散」之情形，Redwood 依公司章程得僅以普通決議為之，但在此情形下，公司已無法正常營運，且僅適用於特定情形，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屬有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設置監察人者，由股東會選任之，監察人中至少須有一人在國內有住所。</li> <li>2. 監察人任期不得逾三年。但得連選連任。</li> <li>3. 監察人全體均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選任之。</li> <li>4. 監察人應監督公司業務之執行，並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查核簿冊文件，並得請求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li> <li>5. 監察人對於董事會編造提出股東會之各種表冊，應予查核，並報告意見於股東會。</li> <li>6. 監察人辦理查核事務，得代表公司委任會計師、律師審核之。</li> <li>7. 監察人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董事會或董事執行業務有違反法令、章程或股東會決議之行為者，監察人應即通知董事會或董事停止其行為。</li> <li>8. 監察人各得單獨行使監察權。</li> <li>9. 監察人不得兼任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其他職員。</li> </ol>	<p>開曼法律並無與監察人同等之概念，且Redwood設有審計委員會，故公司組織大綱及章程中無監察人之相關規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請求監察人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li> <li>2. 股東提出請求後三十日內，監察人不提起訴訟時，股東得為公司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li> </ol>	<p>開曼法律並無與監察人同等之概念，且Redwood設有審計委員會，故公司組織大綱及章程中無監察人之相關規定。惟參照中華民國公司法第214條有關少數股東請求對董事提起訴訟之規定，公司章程第45條規定在不抵觸開曼法之前提下，繼續一年以上持有Redwood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之股東，得為Redwood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依開曼群島律師意見，公司章程並非股東與董事間之契約，而係股東與公司間之協議，是以，縱使於章程中允許少數股東對董事提起衍生訴訟，開曼群島律師認為該內容將無法拘束董事。然而在普通法下，所有股東（包括少數股東）不論其持股比例或持股期間為何，均有權提出衍生訴訟（包括對董事提起訴訟）。一旦股東起訴後，將由開曼群島法院全權決定股東得否繼續進行訴訟。申言之，公司章程縱使規定少數股東（或由具有所需持股比例或持股期間之股東）得代表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但該訴訟能否繼續進行，最終仍取決於開曼群島法院之決定。根據開曼群島大法院作出的相關判決，開曼</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公司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p>群島法院在審酌是否批准繼續進行衍生訴訟時，適用的準則是開曼群島法院是否相信及接受原告代公司提出之請求在表面上有實質性、其所主張之不法行為是由可控制公司者所為，且該等控制者能夠使公司不對其提起訴訟。開曼群島法院將依個案事實判定（雖然開曼群島法院可能會參考公司章程之規定，但此並非決定性的因素）。</p>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證券交易發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紅木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蘇聰明